



## 广东省高职教育一类品牌专业验收

### 佐证材料

### 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

#### 3. 验收登记表佐证

##### 3.3 量化指标

##### 3.3.3 教学条件

##### 3.3.3.3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 04 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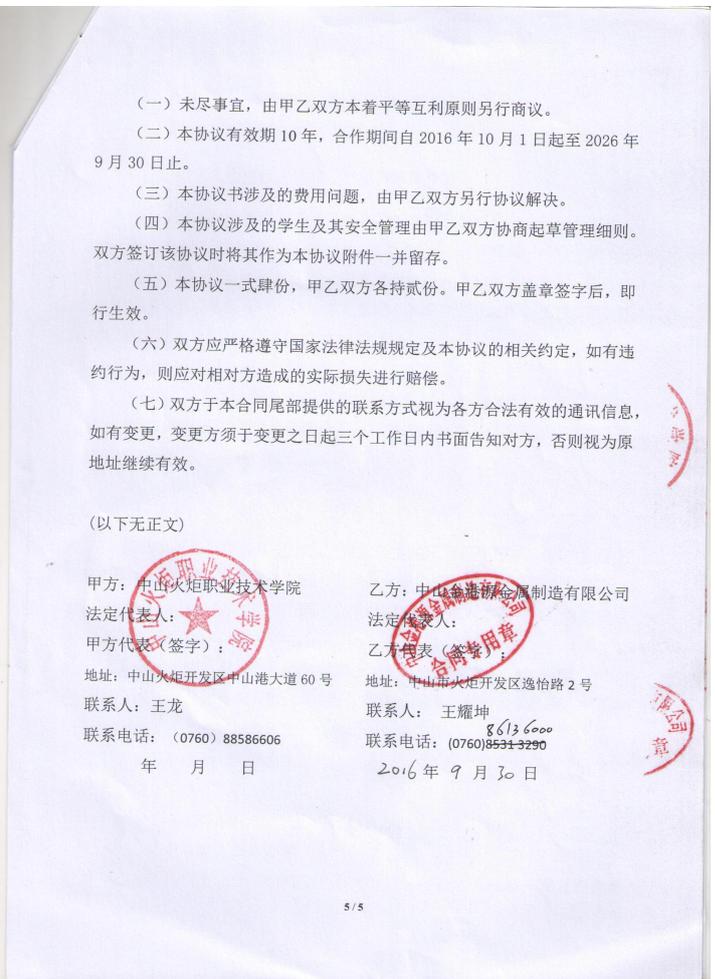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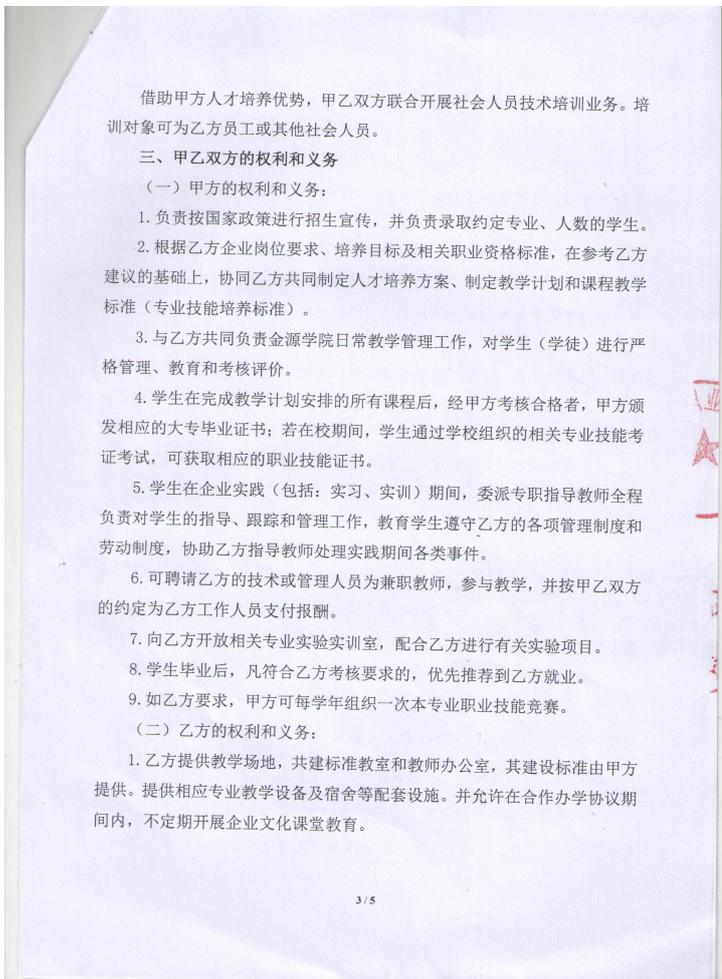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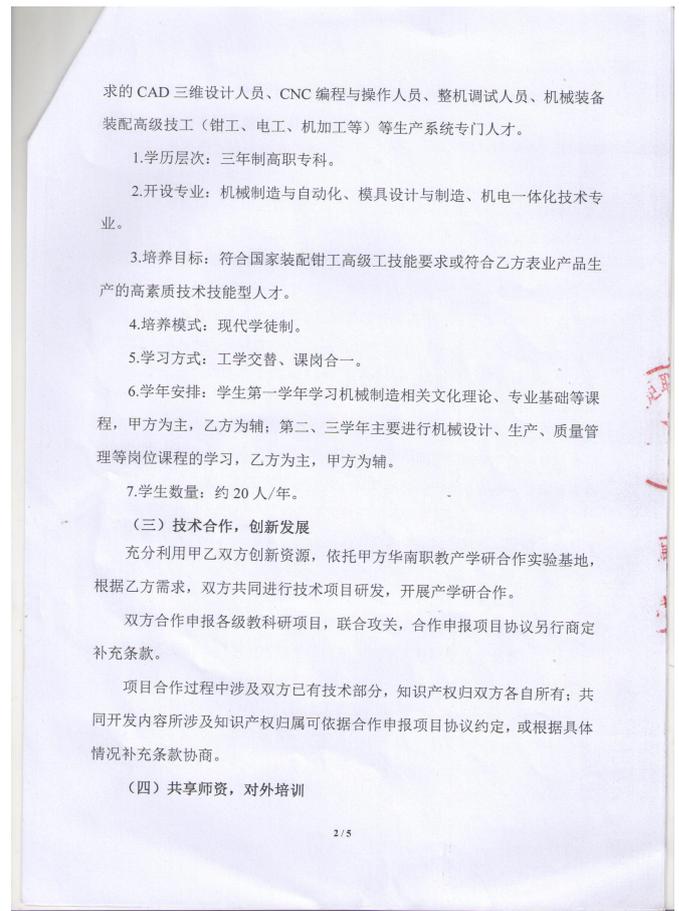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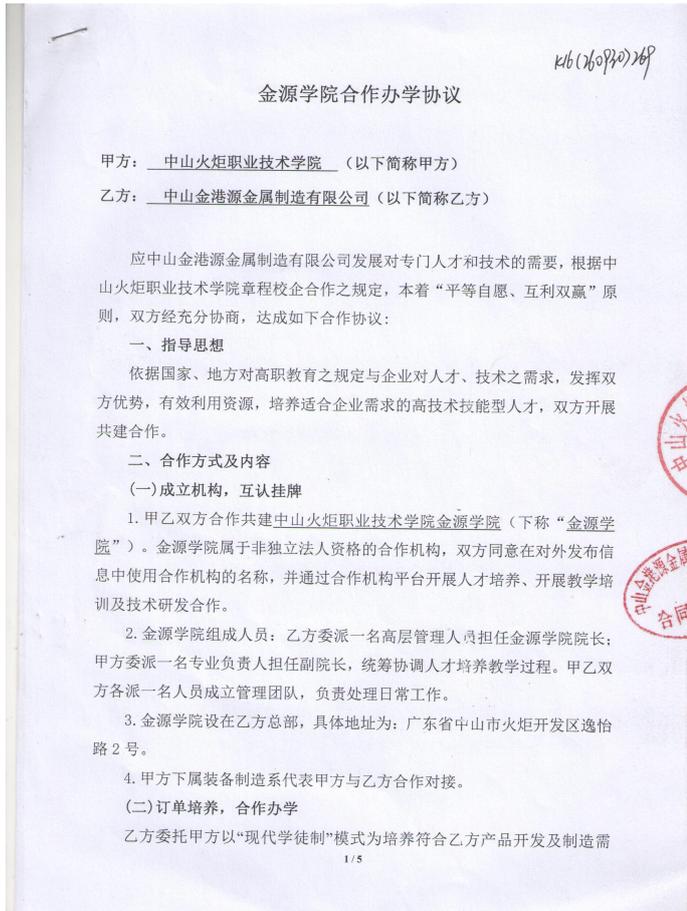
## 目 录

1.企业冠名学院.....	1
2.现代学徒制专业教育联盟.....	5
3.校企合作企业一览表.....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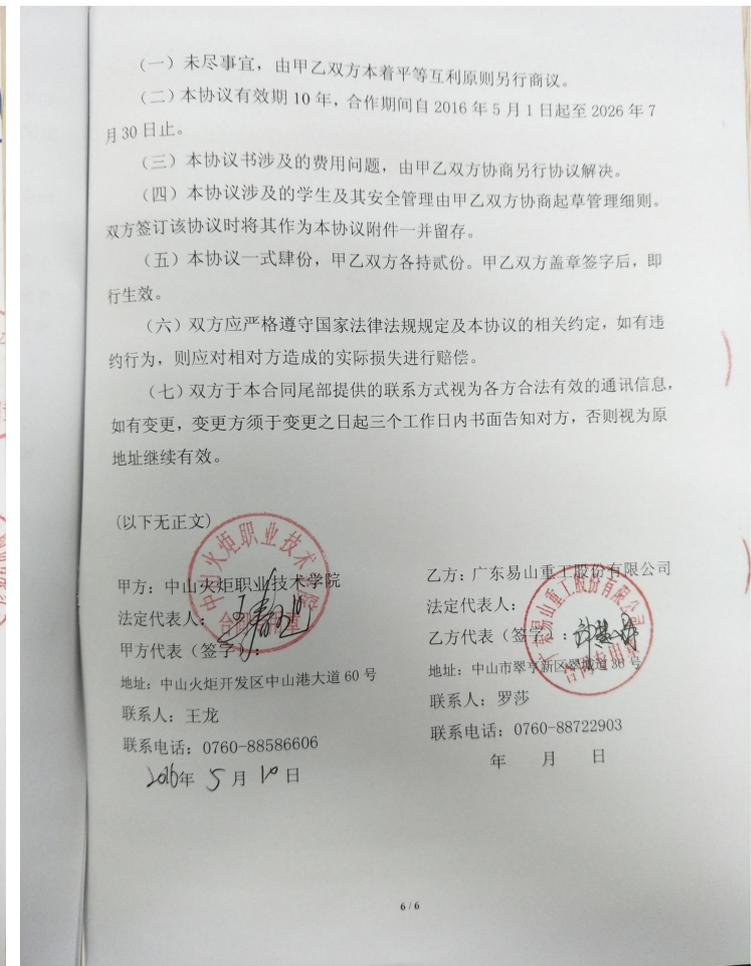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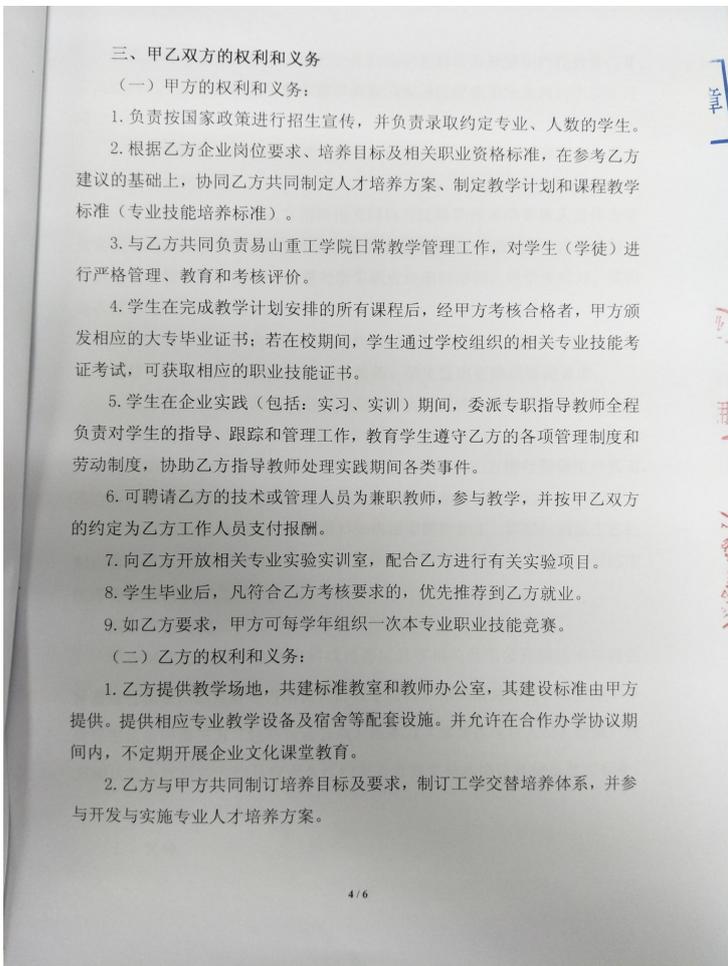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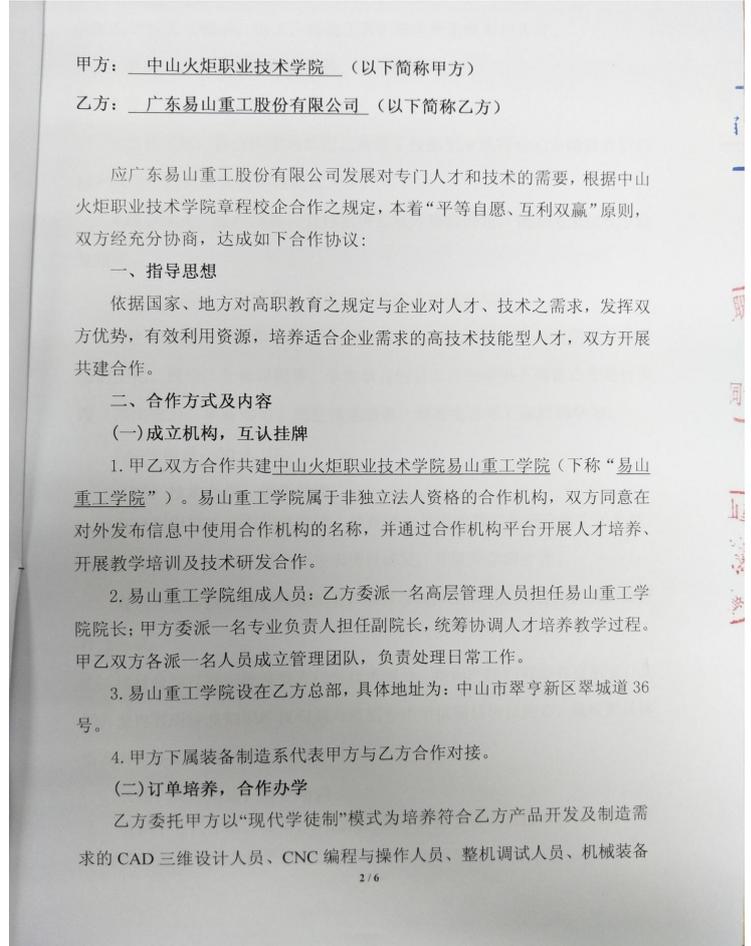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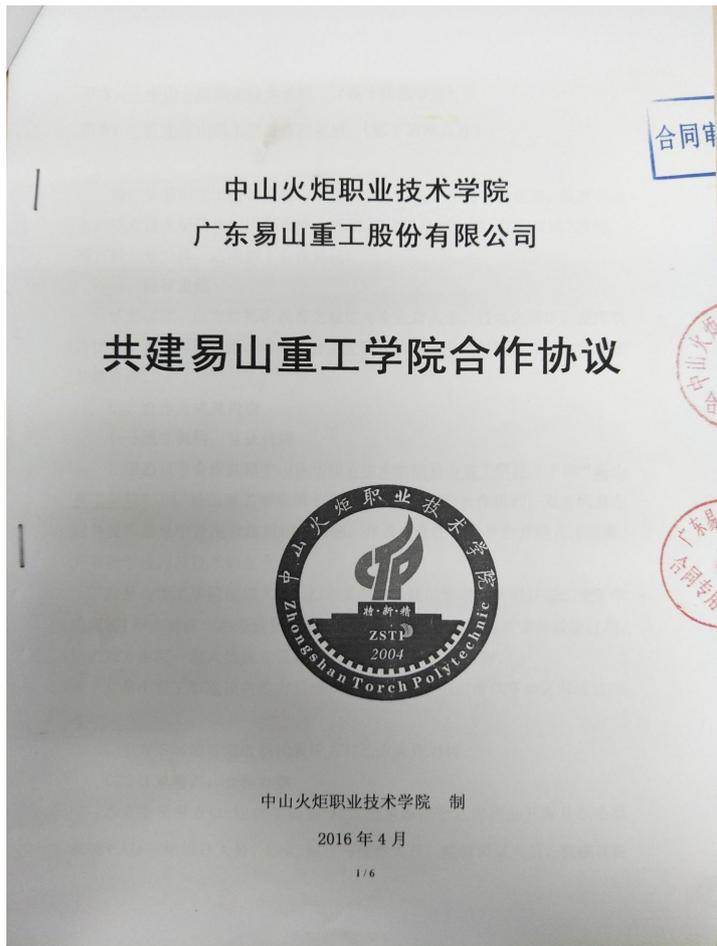
## 1.企业冠名学院

序号	冠名学院名称
1	金源学院
2	易山重工学院
3	联合光电学院

# (1) 金源学院



## (2) 易山重工学院



### (3) 联合光电学院

协议书编号: \_\_\_\_\_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共建联合光电学院合作协议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制

2020年8月

1/6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应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展对专门人才和技术的需要, 根据《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章程》校企合作之规定, 本着“平等自愿、互利共赢”原则, 双方经充分协商, 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 一、指导思想

依据国家、地方对高职教育之规定与企业对人才、技术之需求, 发挥双方优势, 有效利用资源, 培养适合企业需求的高素质技术型人才, 双方开展共建合作。

#### 二、合作方式及内容

##### (一) 成立机构, 互认挂牌

1. 甲乙双方合作共建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光电学院(下称“联合光电学院”)。双方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使用合作机构的名称, 并通过合作机构平台开展人才培养、开展教学培训及技术研发合作。

2. 联合光电学院组成人员: 乙方委派一名高层管理人员担任联合光电学院院长; 甲方委派一名专业负责人担任副院长, 统筹协调联合光电人才培养教学过程。甲乙双方各派一名人员成立管理团队, 负责处理日常工作。

3. 联合光电学院设在乙方总部。

4. 甲方下属装备制造学院代表甲方与乙方合作对接。

##### (二) 订单培养, 合作办学

乙方委托甲方以“现代学徒制”模式为培养符合乙方产品开发及制造需求的高素质技术人才, 具体要求为:

1. 学历层次: 三年制高职专科。

2/6

2. 开设专业: 模具设计与制造、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机械制造与自动化等专业为主, 兼顾营销、电商及国贸等领域。

3. 培养目标: 符合国家职业技能要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4. 培养模式: 双场所课岗合一培养, 具体由甲乙双方协商制定, 优先考虑现代学徒制模式。

5. 学习方式: 工学结合、产教对接准现代学徒制培养。

6. 学年安排: 学生学习的的第一学年在甲方学习相应专业必修的文化、理论、专业课程等; 学生学习的第二、三学年主要在乙方进行实践(课岗合一在岗训练、顶岗实习、毕业实习、劳动素养及企业管理实践等)课程的学习。

7. 学生数量: 25人/班/年, 总人数100人左右/年。

#### (三) 技术合作, 创新发展

充分利用甲乙双方创新资源, 依托甲方华南职教产学研合作实验基地, 根据乙方需求, 双方共同进行技术项目研发, 开展产学研合作。

双方合作申报各级教科研项目, 联合攻关, 合作申报项目协议另行商定补充条款。

#### (四) 共享师资, 对外培训

借助甲方人才培养优势, 甲乙双方联合开展社会人员技术培训业务。培训对象可为乙方员工和其他企业员工。

甲方协助乙方建立联合光电学院网络课程平台及管理体系, 推动建立乙方内部员工培训提升长效机制。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按国家政策进行招生宣传, 并负责录取约定专业、人数的学生。

3/6

(二) 本协议有效期10年,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算。

(三) 本协议涉及的费用问题, 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行协议解决。

(四) 本协议涉及的学生及其安全管理由甲乙双方协商起草管理细则。

(五) 本协议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 即行生效。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甲方代表(签字):

地址: 中山市中山港大道60号

2020年8月20日

乙方: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

2020年8月20日

6/6

## 2.现代学徒制专业教育联盟

### (1) 现代学徒制试点合作单位

序号	合作单位
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3	中山伟强科技有限公司

# 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全面落实国家提出的高职院校与企业“四个坚持”合作精神，充分利用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学校的教育系统性作用，为社会及企业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技能和管理人才的同时，也为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供平台。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互信、共赢的基础上，经充分酝酿和友好协商，现就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 二、合作形式及内容

- 1、办学形式：联合自主招生，采用现代学徒制共同培养，学生入校后，和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同时具备学生和企业工人双重身份。
- 2、招生对象：中职、中技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以及取得相关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
- 3、学制与学历：学制为三年，完成规定的课程，经甲乙双方审核达到毕业要求，颁发全日制普通专科教育毕业证书。

1/5

试点班学生培养第1、2学期在校内培养，第3、4学期内采用2+3工学交替模式进行，即前两个月在学校强化专业知识，后三个月在企业接受岗位能力强化，同时检验学校培养效果并修正培养内容。第三学年在企业培养。

5、学生管理：就读期间，学生管理由甲方统筹、甲乙双方共同管理。遵循在校期间由甲方负责学生管理、在乙方实习期间由乙方负责学生管理的原则。甲方管理范围：学生学籍、在校期间教学与安全、技能竞赛、考证等；乙方管理范围：在企业期间实习教学管理与安全管理等。

## 三、甲乙双方职责

### (一) 甲方职责

- 1、申报招生计划、牵头组织招生宣传。
- 2、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负责招生报名、考生资格审查、自主招生考试命题、组卷、试卷保密等工作，组织安排自主招生的考试、评卷、分数统计等工作。
- 3、负责新生录取、信息公开、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新生录取备案、学籍管理等工作。
- 4、牵头组织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选定教材、遴选任课教师、组织实施教学。
- 5、负责基础理论教学质量监控，实施理论基础考核。
- 6、与乙方共同制定技能课程教学质量监控办法、学院技能考核与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对乙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检。

2/5

7、承担甲方委派到乙方上课教师的交通费和课酬。

8、积极参与企业的技术升级与项目攻关，科研成果优先在乙方推广使用。

9、尊重乙方的知识成果与企业文化，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 (二) 乙方职责

- 1、协助甲方开展招生宣传及招生工作。
- 2、与被录取的学生签订现代学徒制相关的合同，遵守劳动法与各级教育主管条例和制度。
- 3、与甲方共同制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与甲方共同完成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全部工作。
- 4、负责组织技能课程的教学，与甲方共同组织对学徒制学员专业技能考核或评估，科学评定学员的专业技能成绩。
- 5、提供能承担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的师资（主要是技能导师）、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场地，以及学员完成学业必须的岗位。
- 6、为甲方派遣到乙方教学的教师免费提供必要的协助。
- 7、负责学校的安全、生活和纪律管理，以及职业素质的培养。
- 8、负责按照相关规定选定乙方具有资质的导师，并把相关资料提供给甲方备案。
- 9、负责现场指导教学，每位导师每次带教的学徒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
- 10、按甲方的教学管理文件组织教学并将教学过程材料归档。
- 11、乙方委派的导师课酬由乙方承担。

3/5

12、为甲方双师型教师的岗位培养提供便利条件，积极参与甲方的专业建设工作。

13、学生在企业学习期间，乙方须按照企业员工（实习生）薪酬体系标准为试点班学生发放薪酬，并缴纳五险一金，不能低于中山市最低收入标准。在校学习期间，乙方为试点班学生提供一定金额的奖学金激励学生学习，金额数量由双方另行协商。

14、若因生产特殊情况需要加班，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方可执行，乙方另补甲方学生加班费或轮休。

## 四、合作时间

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七月。

## 五、违约与协议解除

(一) 原则上合作过程中不得解除协议。

(二) 如一方单方面严重违法违约，另一方有权通过法律程序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并由违约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 合作期间如发生双发无法预见、无法防范而致使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事由，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双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 六、附则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后，再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4/5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9年12月25日

乙方：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9年12月25日

5/5

## 2) 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p>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p> <p>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p> <p>为全面落实国家提出的高职院校与企业“四个坚持”合作精神，充分利用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学校的教育系统性作用，为社会及企业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人才的同时，也为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供平台。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互信、共赢的基础上，经充分酝酿和友好协商，现就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事项达成如下协议：</p> <p>一、合作原则</p> <p>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p> <p>二、合作形式及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办学形式：联合自主招生，采用现代学徒制共同培养，学生入校后，和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同时具备学生和企业工人双重身份。</li><li>2、招生对象：中职、中技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以及取得相关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li><li>3、学制与学历：学制为三年，完成规定的课程，经甲乙双方审核达到毕业要求，颁发全日制普通专科教育毕业证书。</li></ol> <p>1 / 5</p>	<p>试点班学生培养第1、2学期在校内培养，第3、4学期内采用2+3工学交替模式进行，即前两个月在学校强化专业知识，后三个月在企业接受岗位能力强化，同时检验学校培养效果并修正培养内容。第三学年在企业培养。</p> <p>5、学生管理：就读期间，学生管理由甲方统筹、甲乙双方共同管理。遵循在校期间由甲方负责学生管理、在乙方实习期间由乙方负责学生管理的原则。甲方管理范围：学生学籍、在校期间教学与安全、技能竞赛、考证等；乙方管理范围：在企业期间实践教学管理与安全管理等。</p> <p>三、甲乙双方职责</p> <p>(一)甲方职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申报招生计划、牵头组织招生宣传。</li><li>2、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负责招生报名、考生资格审查、自主招生考试命题、组卷、试卷保密等工作，组织安排自主招生的考试、评卷、分数统计等工作。</li><li>3、负责新生录取、信息公布、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新生录取备案、学籍管理等。</li><li>4、牵头组织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选定教材、遴选任课教师、组织实施教学。</li><li>5、负责基础理论教学质量监控，实施理论基础考核。</li><li>6、与乙方共同制定技能课程教学质量监控办法、学院技能考核与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对乙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检。</li></ol> <p>2 / 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7、承担甲方委派到乙方上课教师的交通费和课酬。</li><li>8、积极参与企业的技术升级与项目攻关，科研成果优先在乙方推广使用。</li><li>9、尊重乙方的知识成果与企业文化，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li></ol> <p>(二)乙方职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协助甲方开展招生宣传及招生工作。</li><li>2、与被录取的学生签订现代学徒制相关的合同，遵守劳动法与各级教育主管条例和制度。</li><li>3、与甲方共同制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与甲方共同完成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全部工作。</li><li>4、负责组织技能课程的教学，与甲方共同组织对学徒制学员专业技能的考核或评估，科学评定学员的专业技能成绩。</li><li>5、提供能承担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的师资（主要是技能导师）、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场地，以及学员完成学业必须的岗位。</li><li>6、为甲方派遣到乙方教学的教师免费提供必要的协助。</li><li>7、负责学徒的安全、生活和纪律管理，以及职业素养的培养。</li><li>8、负责按照相关规定选定乙方具有资质的导师，并把相关资料提供给甲方备案。</li><li>9、负责现场指导教学，每位导师每次带教的学徒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li><li>10、按甲方的教学管理文件组织教学并将教学过程材料扫描。</li><li>11、乙方委派的导师课酬由乙方承担。</li></ol> <p>3 / 5</p>
<p>12、为甲方双师型教师的岗位培养提供便利条件，积极参与甲方的专业建设工作。</p> <p>13、学生在企业学习期间，乙方须按照企业员工（实习生）薪酬体系标准为试点班学生发放薪酬，并缴纳五险一金，不能低于中山市最低收入标准。在校学习期间，乙方为试点班学生提供一定金额的奖学金激励学生学习，金额数量由双方另行协商。</p> <p>14、若因生产特殊情况需要加班，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方可执行，乙方另补甲方学生加班费或轮休。</p> <p>四、合作时间</p> <p>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七月。</p> <p>五、违约与协议解除</p> <p>(一)原则上合作过程中不得解除协议。</p> <p>(二)如一方单方面严重违法违约，另一方有权通过法律程序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并由违约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p> <p>(三)合作期间如发生双发无法预见、无法防范而致使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事由，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双方应按照有关规定妥善处理。</p> <p>六、附则</p> <p>本协议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后，再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p> <p>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p> <p>4 / 5</p>	<p>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8年12月25日</p> <p>乙方：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8年12月25日</p> <p>5 / 5</p>	

### 3) 中山伟强科技有限公司

####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中山伟强科技有限公司 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山伟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全面落实国家提出的高职院校与企业“四个坚持”合作精神，充分利用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学校的教育系统性作用，为社会及企业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技能和管理人才的同时，也为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供平台。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互信、共赢的基础上，经充分酝酿和友好协商，现就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 二、合作形式及内容

1、办学形式：面向企业在岗员工，采取先招工后招生的形式，采用现代学徒制共同培养，即学生与企业已签订劳动合同，校企联合自主招生，学生同时具备学生和企业工人双重身份。

2、招生对象：中职、中技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以及取得相关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

8、积极参与企业的技术升级与项目攻关，科研成果优先在乙方推广使用。

9、尊重乙方的知识成果与企业文化，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 (二) 乙方职责

1、协助甲方开展相应的招生宣传工作。

2、与被录取的学生签订现代学徒制相关的合同，遵守劳动法与各级教育主管条例和制度。

3、与甲方共同制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与甲方共同完成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实验实操工作。

4、负责组织技能课程的教学，与甲方教学部门共同组织对学徒制学员专业技能的考核或评估，科学评定学员的专业技能成绩。

5、提供能承担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的师资（主要是技能导师）、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场地，以及学员完成学业必须的岗位。

6、为甲方派遣到乙方教学的教师免费提供必要的协助。

7、负责学徒的安全、生活和纪律管理，以及职业素质的培养。

8、负责按照相关规定选定乙方具有资质的导师，并把相关资料提供给甲方备案。

9、负责现场指导教学，每位导师每次带教的学徒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

10、学生在企业学习期间，乙方须按照企业员工（实习生）薪酬体系标准为试点班学生发放薪酬，并缴纳五险，不能低于中山市最低

3、学制与学历：学制为三年，完成规定的课程，经甲乙双方审核达到毕业要求，颁发全日制普通专科教育毕业证书。

4、学生采用在岗培养的模式，共同承担学生在学期间的教学任务，任课教师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

5、学生管理：就读期间，学生管理由甲方统筹、甲乙双方共同管理。甲方管理范围：学生学籍、在校期间教学与安全管理、技能竞赛、考证等；乙方管理范围：在企业学习期间的安全和纪律管理等。

#### 三、甲乙双方职责

##### (一) 甲方职责

1、申报招生计划、牵头组织招生宣传。

2、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负责招生报名、考生资格审查、自主招生考试命题、组卷、试卷保密等工作，组织安排自主招生的考试、评卷、分数统计等工作。

3、负责新生录取、信息公布、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新生录取备案、学籍管理等工作。

4、牵头组织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选定教材、遴选任课教师、组织实施教学。

5、负责基础理论教学质量监控，实施理论基础考核。

6、与乙方共同制定技能课程教学质量监控办法、学院技能考核与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对乙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检。

7、承担甲方委派到乙方上课教师的交通费和课酬。

收入标准。在校学习期间，乙方为试点班学生提供一定金额的奖学金激励学生学习，金额数量由双方另行协商。

#### 四、合作时间

二〇二一年九月至二〇二四年七月。

#### 五、违约与协议解除

(一) 原则上合作过程中不得解除协议。

(二) 如一方单方面严重违法违约，另一方有权通过法律程序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并由违约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 合作期间如发生双发无法预见、无法防范而致使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事由，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双方应按照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 六、附则

(一) 本协议主要用于招生计划申请，未尽事项（含产教融合教学、管理等）双方另行与相关各方（含学生）签订补充协议具体执行。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二)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黄信坤

委托代理人：黄信坤

2021年8月10日

乙方：中山伟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云新

委托代理人：陈云新

2021年8月9日

(2) 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

序号	联盟单位
1	中山市中山火炬南方钛金有限公司
2	涂冠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3	中山市美景光学信息有限公司
4	东莞市凯融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1) 中山市中山火炬南方钛金有限公司

## 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合作协议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中山市火炬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 电话: 0760-88586606
乙方: 中山市中山火炬南方钛金有限公司 地址: 奥洲松区 5 栋 1 楼 电话:

为积极探索应用型人才培养途径,进一步加强校企合作与产教融合力度,在人才培养、课程开发、实践教学、人才质量考核评价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样化的合作,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共同建立“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 一、合作总则

(一) 乙方自愿加入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以下简称“专业联盟”),遵守联盟章程,执行联盟决议,积极参加联盟组织的各项活动,主动参与联盟人才培养工作,加强联盟成员的联系与合作。乙方可使用“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会员单位”资质。

(二) 融合甲乙双方资源,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对接国内尤其是大湾区优势产业建设“产业学院”,

1

术等专业技术资源及实训条件,搭建光学制造全产业链人才培养体系,并牵头负责招生、教学、评价与就业推荐等工作。

3、结合乙方岗位能力要求,联合专业联盟其他会员单位,共同开发核心岗位能力导向模块化课程,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逐步形成能力分级的核心岗位培训体系,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根据行业职业能力要求特点,面向岗位能力、素养培养以及工学交替特色人才培养模式等改革内容,共同制订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开展岗位能力分级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根据乙方人才战略的需求,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逐步建设成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根据联盟专业人才培养需求,跨行业整合协会学会、企业学校及科研院所资源,构建立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打造含中职、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为一体的人才供给基地。

### (二) 乙方

1、充分利用企业的行业优势,根据自身岗位能力的需要,向甲方提供专业建设所需要的企业、行业资料,协助甲方制定以岗位能力培养为目标的人才培养标准,以解决企业需求与人才培养之间的矛盾。

2、根据产业发展以及岗位能力需求,委派技术团队协助甲方制

3

定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人才培养基地实施方案,促使方案具备严谨性、科学性。

3、协助甲方开发岗位能力分级的模块化课程,根据企业的需求,负责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协助甲方制定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融入岗位能力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协助甲方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等内容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并建设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协助甲方进行专业人才培养联盟建设,打造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及产学研一体的人才培养平台。

7、派专人参与甲方的招生、教学、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按照人才培养标准,提供核心岗位以及师资力量,协助甲方开展二年级、三年级专业课程的实践教学。

8、根据学生的综合素质与表现,乙方优先接收毕业生到本单位就业。

### 四、其它

(一) 合作时间为三年,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长期合作,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签订新的合作协议。

(二)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联盟备份一份,上

4

逐步形成“二级学院对接产业基地、专业群对接产业链”的产教融合体系。人才培养模式有效融入企业资源,凸显人才培养紧密对接生产过程和岗位需求的有效性,进一步丰富我校“院园融合”的特色内涵。

(三) 专业联盟紧扣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培养,围绕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核心课程,共同搭建涵盖(但不限于)光学设计、光学精密注塑(含相应模具设计、制造)、光学镀膜、镀膜机及附属设备机电维修、镀膜自动化、光学加工自动化、机器视觉、机器人集成应用等核心岗位人才培养体系。

### 二、合作目标

专业联盟建设将充分利用企业、产业集聚优势,围绕行业关键岗位,探索高技能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构建产教融合利益共同体,打造国家级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生产性实训基地及师资培养基地;围绕核心岗位技能素养目标,开发课岗合一课程体系;逐步引入现代企业管理体系,研制岗位能力评价导向的专业教学量化考核标准,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光学领域专业人才技能等级认证评价基地。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

1、根据光学及光电成像行业发展及教育部高水平专业群要求,牵头制订光学领域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标准,搭建高素质人才培养公共服务平台。

2、根据乙方岗位技术人才需求,整合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模具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自动化、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气自动化技

2

级备案一份。合作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

(三) 本协议为专业联盟建设的框架性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代表(或授权):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5

## 2) 涂冠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 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合作协议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中山市火炬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 电话: 0760-88586606
乙方: 涂冠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地址: 奥洲社区上村 2 排 电话:

为积极探索应用型人才培养途径,进一步加强校企合作与产教融合力度,在人才培养、课程开发、实践教学、人才质量考核评价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样化的合作,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共同建立“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 一、合作总则

(一)乙方自愿加入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以下简称“专业联盟”),遵守联盟章程,执行联盟决议,积极参加联盟组织的各项活动,主动参与联盟人才培养工作,加强联盟成员的联系与合作。乙方可使用“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会员单位”资质。

(二)融合甲乙双方资源,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对接国内尤其是大湾区优势产业建设“产业学院”,

1

术等专业技术资源及实训条件,搭建光学制造全产业链人才培养体系,并牵头负责招生、教学、评价与就业推荐等工作。

3、结合乙方岗位要求,联合专业联盟其他会员单位,共同开发核心岗位能力导向模块化课程,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逐步形成能力分级的核心岗位培训体系,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根据行业职业能力要求特点,面向岗位能力、素养培养以及工学交替特色人才培养模式等改革内容,共同制订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开展岗位能力分级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根据乙方人才战略的需求,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逐步建设成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根据联盟专业人才培养需求,跨行业整合协会学会、企业学校及科研院所资源,构建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打造含中职、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为一体的人才供给基地。

#### (二)乙方

1、充分利用企业的行业优势,根据自身岗位能力的需求,向甲方提供专业建设所需要的企业、行业资料,协助甲方制定以岗位能力培养为目标的人才培养标准,以解决企业需求与人才培养之间的矛盾。

2、根据产业发展以及岗位能力需求,委派技术团队协助甲方制

3

定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人才培养基地实施方案,促使方案具备严谨性、科学性。

3、协助甲方开发岗位能力分级的模块化课程,根据企业的需求,负责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协助甲方制定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融入岗位能力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协助甲方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等内容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并建设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协助甲方进行专业人才培养联盟建设,打造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及产学研一体的人才培养平台。

7、派专人参与甲方的招生、教学、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按照人才培养标准,提供核心岗位以及师资力量,协助甲方开展二年级、三年级专业课程的实践教学。

8、根据学生的综合素质与表现,乙方优先接收毕业生到本单位就业。

#### 四、其它

(一)合作时间为三年,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长期合作,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签订新的合作协议。

(二)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联盟备份一份,上

4

逐步形成“二级学院对接产业基地、专业群对接产业链”的产教融合体系。人才培养模式有效融入企业资源,凸显人才培养紧密对接生产过程和岗位需求的有效性,进一步丰富我校“院园融合”的特色内涵。

(三)专业联盟紧扣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培养,围绕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核心课程,共同搭建涵盖(但不限于)光学设计、光学精密注塑(含相应模具设计、制造)、光学镀膜、镀膜机及附属设备机电维修、镀膜自动化、光学加工自动化、机器视觉、机器人集成应用等核心岗位人才培养体系。

#### 二、合作目标

专业联盟建设将充分利用企业、产业集聚优势,围绕行业关键岗位,探索高技能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构建产教融合利益共同体,打造国家级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生产性实训基地及师资培养基地;围绕核心岗位技能素养目标,开发岗课合一课程体系;逐步引入现代企业管理体系,研制岗位能力评价导向的专业教学量化考核标准,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光学领域专业人才技能等级认证评价基地。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

1、根据光学及光电成像行业发展及教育部高水平专业群要求,牵头制订光学领域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标准,搭建高素质人才培养公共服务平台。

2、根据乙方岗位技术人才需求,整合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模具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自动化、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气自动化技

2

级备案一份。合作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

(三)本协议为专业联盟建设的框架性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涂冠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涂冠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5

### 3) 中山市美景光学信息有限公司

#### 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合作协议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中山市火炬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 电话: 0760-88586606
乙方: 中山美景光学信息有限公司 地址: 翠洲校区旧楼 305 号 电话:

为积极探索应用型人才培养途径,进一步加强校企合作与产教融合力度,在人才培养、课程开发、实践教学、人才质量考核评价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样化的合作,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共同建立“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 一、合作总则

(一) 乙方自愿加入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以下简称“专业联盟”),遵守联盟章程,执行联盟决议,积极参与联盟组织的各项活动,主动参与联盟人才培养工作,加强联盟成员的联系与合作。乙方可使用“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会员单位”资质。

(二) 融合甲乙双方资源,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对接国内尤其是大湾区优势产业建设“产业学院”,

1

逐步形成“二级学院对接产业基地、专业群对接产业链”的产教融合体系。人才培养模式有效融入企业资源,凸显人才培养紧密对接生产过程和岗位需求的有效性,进一步丰富我校“院园融合”的特色内涵。

(三) 专业联盟紧扣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培养,围绕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核心课程,共同搭建涵盖(但不限于)光学设计、光学精密注塑(含相应模具设计、制造)、光学镀膜、镀膜机及附属设备机电维修、镀膜自动化、光学加工自动化、机器视觉、机器人集成应用等核心岗位人才培养体系。

#### 二、合作目标

专业联盟建设将充分利用企业、产业集聚优势,围绕行业关键岗位,探索高技能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构建产教融合利益共同体,打造国家级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生产性实训基地及师资培养基地;围绕核心岗位技能素养目标,开发课岗合一课程体系;逐步引入现代企业管理体系,研制岗位能力评价导向的专业教学量化考核标准,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光学领域专业人才技能等级认证评价基地。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

1、根据光学及光电成像行业发展及教育部高水平专业群要求,牵头制订光学领域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标准,搭建高素质人才培养公共服务平台。

2、根据乙方岗位技术人才需求,整合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模具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自动化、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气自动化技

2

术等专业技术资源及实训条件,搭建光学制造全产业链人才培养体系,并牵头负责招生、教学、评价与就业推荐等工作。

3、结合乙方岗位要求,联合专业联盟其他会员单位,共同开发核心岗位能力导向模块化课程,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逐步形成能力分级的核心岗位培训体系,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根据行业职业能力要求特点,面向岗位能力、素养培养以及工学交替特色人才培养模式等改革内容,共同制订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开展岗位能力分级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根据乙方人才战略的需求,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逐步建设成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根据联盟专业人才培养需求,跨行业整合协会学会、企业学校及科研院所资源,构建立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打造含中职、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为一体的人才供给基地。

##### (二) 乙方

1、充分利用企业的行业优势,根据自身岗位能力的需求,向甲方提供专业建设所需要的企业、行业资料,协助甲方制定以岗位能力培养为目标的人才培养标准,以解决企业需求与人才培养之间的矛盾。

2、根据产业发展以及岗位能力需求,委派技术团队协助甲方制

3

定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人才培养基地实施方案,促使方案具备严谨性、科学性。

3、协助甲方开发岗位能力分级的模块化课程,根据企业的需求,负责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协助甲方制定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融入岗位能力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协助甲方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等内容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并建设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协助甲方进行专业人才培养联盟建设,打造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及产学研一体的人才培养平台。

7、派专人参与甲方的招生、教学、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按照人才培养标准,提供核心岗位以及师资力量,协助甲方开展二年级、三年级专业课程的教学。

8、根据学生的综合素质与表现,乙方优先接收毕业生到本单位就业。

#### 四、其它

(一) 合作时间为三年,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长期合作,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签订新的合作协议。

(二)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联盟备份一份,上

4

级备案一份。合作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

(三) 本协议为专业联盟建设的框架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4) 东莞市凯融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合作协议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中山市火炬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 电话: 0760-88586606
乙方: 东莞市凯融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海社区新居路 208 号 电话: 0769-81512121

为积极探索应用型人才培养途径,进一步加强校企合作与产教融合力度,在人才培养、课程开发、实践教学、人才质量考核评价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样化的合作,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共同建立“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 一、合作总则

(一) 乙方自愿加入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以下简称“专业联盟”),遵守联盟章程,执行联盟决议,积极参加联盟组织的各项活动,主动参与联盟人才培养工作,加强联盟成员的联系与合作。乙方可使用“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职业教育联盟会员单位”资质。

(二) 融合甲乙双方资源,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对接国内尤其是大湾区优势产业建设“产业学院”,

1

术等专业技术资源及实训条件,搭建光学制造全产业链人才培养体系,并牵头负责招生、教学、评价与就业推荐等工作。

3、结合乙方岗位要求,联合专业联盟其他会员单位,共同开发核心岗位能力导向模块化课程,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逐步形成能力分级的核心岗位培训体系,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根据行业职业能力要求特点,面向岗位能力、素养培养以及工学交替特色人才培养模式等改革内容,共同制订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开展岗位能力分级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根据乙方人才战略的需求,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逐步建设成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根据联盟专业人才培养需求,跨行业整合协会学会、企业学校及科研院所资源,构建立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打造含中职、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为一体的人才供给基地。

#### (二) 乙方

1、充分利用企业的行业优势,根据自身岗位能力的需求,向甲方提供专业建设所需要的企业、行业资料,协助甲方制定以岗位能力培养为目标的人才培养标准,以解决企业需求与人才培养之间的矛盾。

2、根据产业发展以及岗位能力需求,委派技术团队协助甲方制

3

定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专业群人才培养基地实施方案,促使方案具备严谨性、科学性。

3、协助甲方开发岗位能力分级的模块化课程,根据企业的需求,负责引入现代企业管理内容,提高人才培养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4、协助甲方制定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体系,融入岗位能力评定,如工匠精神、创新能力、创新意识等。突出人才培养的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以及质量管理。

5、协助甲方将企业目标、企业精神、企业发展理念、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管理体系以及企业分配体系等内容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并建设训育一体的高素质人才培养基地。

6、协助甲方进行专业人才培养联盟建设,打造高职、本科、研究生教育及产学研一体的人才培养平台。

7、派专人参与甲方的招生、教学、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按照人才培养标准,提供核心岗位以及师资力量,协助甲方开展二、三年级专业课程的实践教学。

8、根据学生的综合素质与表现,乙方优先接收毕业生到本单位就业。

#### 四、其它

(一) 合作时间为三年,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长期合作,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签订新的合作协议。

(二)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联盟备份一份,上

4

逐步形成“二级学院对接产业基地、专业群对接产业链”的产教融合体系。人才培养模式有效融入企业资源,凸显人才培养紧密对接生产过程和岗位需求的有效性,进一步丰富我校“院园融合”的特色内涵。

(三) 专业联盟紧扣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培养,围绕光电制造及应用技术专业群核心课程,共同搭建涵盖(但不限于)光学设计、光学精密注塑(含相应模具设计、制造)、光学镀膜、镀膜机及附属设备机电维修、镀膜自动化、光学加工自动化、机器视觉、机器人集成应用等核心岗位人才培养体系。

#### 二、合作目标

专业联盟建设将充分利用企业、产业集聚优势,围绕行业关键岗位,探索高技能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构建产教融合利益共同体,打造国家级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生产性实训基地及师资培养基地;围绕核心岗位技能素养目标,开发课岗合一课程体系;逐步引入现代企业管理体系,研制岗位能力评价导向的专业教学量化考核标准,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光学领域专业人才技能等级认证评价基地。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

1、根据光学及光电成像行业发展及教育部高水平专业群要求,牵头制订光学领域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标准,搭建高素质人才培养公共服务平台。

2、根据乙方岗位技术人才需求,整合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模具设计与制造、机械设计与自动化、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气自动化技

2

级备案一份。合作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

(三) 本协议为专业联盟建设的框架性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日期: 2020年9月25日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东莞市凯融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3.校企合作企业一览表

序号	校企合作企业名称	建立时间
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2
2	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
3	东莞市联加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17.12
4	中山达远智造有限公司	2020.04
5	中山兆鸿精密模具注塑有限公司	2018.01
6	中山金港源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2016.09
7	鸿利达精密组件(中山)有限公司	2017.12
8	中山市绮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19.09
9	中山益能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2016.08
10	中山华拓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014.02
11	今世为工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014.02
12	中山市泰世达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4.02
13	广东长青股份有限公司	2017.12
14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03
15	中山船舶及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016.03
16	.广州海工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2017.01
17	广东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05
18	广东博威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10
19	中山少微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6.12
20	广东金弘达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05
21	中山唯一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4.12

22	中山市神剑警用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2013.04
23	中山市迅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18.01
24	中山市广万精密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2013.02
25	中山市凯凌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12.03
26	中山市铭阳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2014.04
27	中山市耀林灯饰有限公司	2013.02
28	中山市加贝模具五金有限公司	2015.04
29	中山市恒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11.03
30	中山市华志模具精密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011.12
31	中山鑫辉汽车模具实业有限公司	2013.01
32	中山三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14.05

# (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全面落实国家提出的高职院校与企业“四个坚持”合作精神，充分利用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学校的教育系统性作用，为社会及企业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技能和管理人才的同时，也为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供平台。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互信、共赢的基础上，经充分酝酿和友好协商，现就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 二、合作形式及内容

- 1、办学形式：联合自主招生，采用现代学徒制共同培养，学生入校后，和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同时具备学生和企业工人双重身份。
- 2、招生对象：中职、中技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以及取得相关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
- 3、学制与学历：学制为三年，完成规定的课程，经甲乙双方审核达到毕业要求，颁发全日制普通专科教育毕业证书。

1/5

试点班学生培养第1、2学期在校内培养，第3、4学期内采用2+3工学交替模式进行，即前两个月在学校强化专业知识，后三个月在企业接受岗位能力强化，同时检验学校培养效果并修正培养内容。第三学年在企业培养。

5、学生管理：就读期间，学生管理由甲方统筹、甲乙双方共同管理。遵循在校期间由甲方负责学生管理、在乙方实习期间由乙方负责学生管理的原则。甲方管理范围：学生学籍、在校期间教学与安全、技能竞赛、考证等；乙方管理范围：在企业期间实习教学管理与安全管理等。

## 三、甲乙双方职责

### (一) 甲方职责

- 1、申报招生计划、牵头组织招生宣传。
- 2、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负责招生报名、考生资格审查、自主招生考试命题、组卷、试卷保密等工作，组织安排自主招生的考试、评卷、分数统计等工作。
- 3、负责新生录取、信息公开、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新生录取备案、学籍管理等工作。
- 4、牵头组织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选定教材、遴选任课教师、组织实施教学。
- 5、负责基础理论教学质量监控，实施理论基础考核。
- 6、与乙方共同制定技能课程教学质量监控办法、学院技能考核与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对乙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检。

2/5

7、承担甲方委派到乙方上课教师的交通费和课酬。  
8、积极参与企业的技术升级与项目攻关，科研成果优先在乙方推广使用。

9、尊重乙方的知识成果与企业文化，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 (二) 乙方职责

- 1、协助甲方开展招生宣传及招生工作。
- 2、与被录取的学生签订现代学徒制相关的合同，遵守劳动法与各级教育主管条例和制度。
- 3、与甲方共同制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与甲方共同完成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全部工作。
- 4、负责组织技能课程的教学，与甲方共同组织对学徒制学员专业技能考核或评估，科学评定学员的专业技能成绩。
- 5、提供能承担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的师资（主要是技能导师）、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场地，以及学员完成学业必须岗位。
- 6、为甲方派遣到乙方教学的教师免费提供必要的协助。
- 7、负责学校的安全、生活和纪律管理，以及职业素质的培养。
- 8、负责按照相关规定选定乙方具有资质的导师，并把相关资料提供给甲方备案。
- 9、负责现场指导教学，每位导师每次带教的学徒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
- 10、按甲方的教学管理文件组织教学并将教学过程材料归档。
- 11、乙方委派的导师课酬由乙方承担。

3/5

12、为甲方双师型教师的岗位培养提供便利条件，积极参与甲方的专业建设工作。

13、学生在企业学习期间，乙方须按照企业员工（实习生）薪酬体系标准为试点班学生发放薪酬，并缴纳五险一金，不能低于中山市最低收入标准。在校学习期间，乙方为试点班学生提供一定金额的奖学金激励学生学习，金额数量由双方另行协商。

14、若因生产特殊情况需要加班，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方可执行，乙方另补甲方学生加班费或轮休。

## 四、合作时间

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七月。

## 五、违约与协议解除

(一) 原则上合作过程中不得解除协议。

(二) 如一方单方面严重违法违约，另一方有权通过法律程序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并由违约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 合作期间如发生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防范而致使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事由，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双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 六、附则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后，再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4/5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9年12月25日

乙方：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9年12月25日

5/5

## (2) 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全面落实国家提出的高职院校与企业“四个坚持”合作精神，充分利用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学校的教育系统性作用，为社会及企业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人才的同时，也为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供平台。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互信、共赢的基础上，经充分酝酿和友好协商，现就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 二、合作形式及内容

- 1、办学形式：联合自主招生，采用现代学徒制共同培养，学生入校后，和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同时具备学生和企业工人双重身份。
- 2、招生对象：中职、中技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以及取得相关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
- 3、学制与学历：学制为三年，完成规定的课程，经甲乙双方审核达到毕业要求，颁发全日制普通专科教育毕业证书。

1 / 5

试点班学生培养第1、2学期在校内培养，第3、4学期内采用2+3工学交替模式进行，即前两个月在学校强化专业知识，后三个月在企业接受岗位能力强化，同时检验学校培养效果并修正培养内容。第三学年在企业培养。

5、学生管理：就读期间，学生管理由甲方统筹、甲乙双方共同管理。遵循在校期间由甲方负责学生管理、在乙方实习期间由乙方负责学生管理的原则。甲方管理范围：学生学籍、在校期间教学与安全、技能竞赛、考证等；乙方管理范围：在企业期间实践教学管理与安全管理等。

### 三、甲乙双方职责

#### (一) 甲方职责

- 1、申报招生计划、牵头组织招生宣传。
- 2、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负责招生报名、考生资格审查、自主招生考试命题、组卷、试卷保密等工作，组织安排自主招生的考试、评卷、分数统计等工作。
- 3、负责新生录取、信息公布、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新生录取备案、学籍管理等工作。
- 4、牵头组织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选定教材、遴选任课教师、组织实施教学。
- 5、负责基础理论教学质量监控，实施理论基础考核。
- 6、与乙方共同制定技能课程教学质量监控办法、学院技能考核与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对乙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检。

2 / 5

- 7、承担甲方委派到乙方上课教师的交通费和课酬。
- 8、积极参与企业的技术升级与项目攻关，科研成果优先在乙方推广使用。
- 9、尊重乙方的知识成果与企业文化，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 (二) 乙方职责

- 1、协助甲方开展招生宣传及招生工作。
- 2、与被录取的学生签订现代学徒制相关的合同，遵守劳动法与各级教育主管条例和制度。
- 3、与甲方共同制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与甲方共同完成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全部工作。
- 4、负责组织技能课程的教学，与甲方共同组织对学徒制学员专业技能的考核或评估，科学评定学员的专业技能成绩。
- 5、提供能承担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的师资（主要是技能导师）、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场地，以及学员完成学业必须的岗位。
- 6、为甲方派遣到乙方教学的教师免费提供必要的协助。
- 7、负责学徒的安全、生活和纪律管理，以及职业素养的培养。
- 8、负责按照相关规定选定乙方具有资质的导师，并把相关资料提供给甲方备案。
- 9、负责现场指导教学，每位导师每次带教的学徒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
- 10、按甲方的教学管理文件组织教学并将教学过程材料归档。
- 11、乙方委派的导师课酬由乙方承担。

3 / 5

12、为甲方双师型教师的岗位培养提供便利条件，积极参与甲方的专业建设工作。

13、学生在企业学习期间，乙方须按照企业员工（实习生）薪酬体系标准为试点班学生发放薪酬，并缴纳五险一金，不能低于中山市最低收入标准。在校学习期间，乙方为试点班学生提供一定金额的奖学金激励学生学习，金额数量由双方另行协商。

14、若因生产特殊情况需要加班，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方可执行，乙方另补甲方学生加班费或轮休。

### 四、合作时间

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七月。

### 五、违约与协议解除

(一) 原则上合作过程中不得解除协议。

(二) 如一方单方面严重违法违约，另一方有权通过法律程序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并由违约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 合作期间如发生双发无法预见、无法防范而致使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事由，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双方应按照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 六、附则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后，再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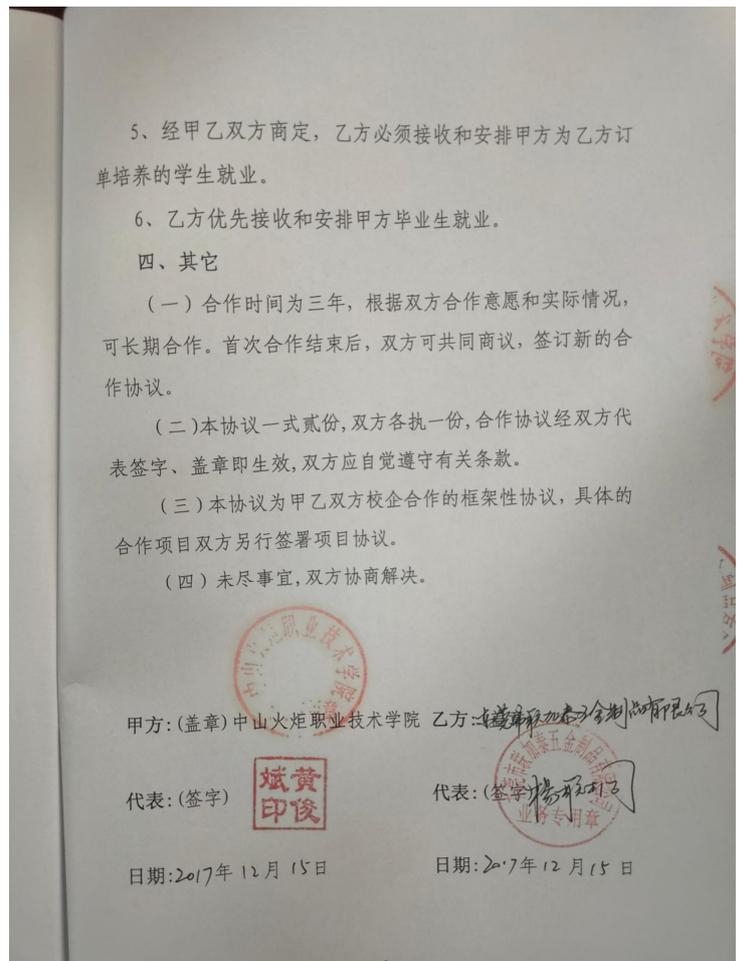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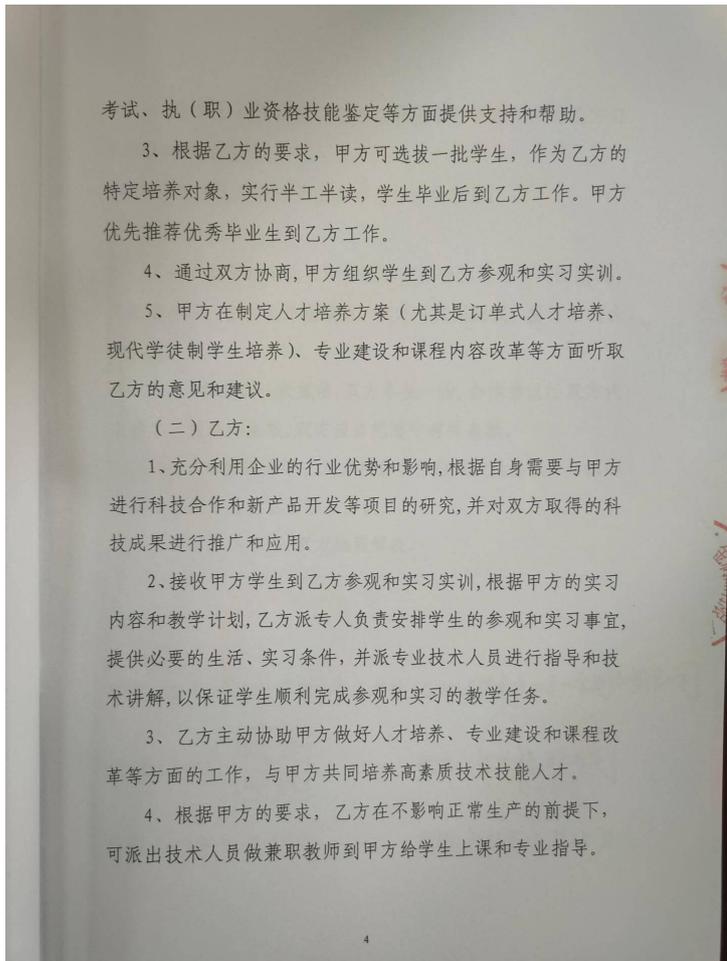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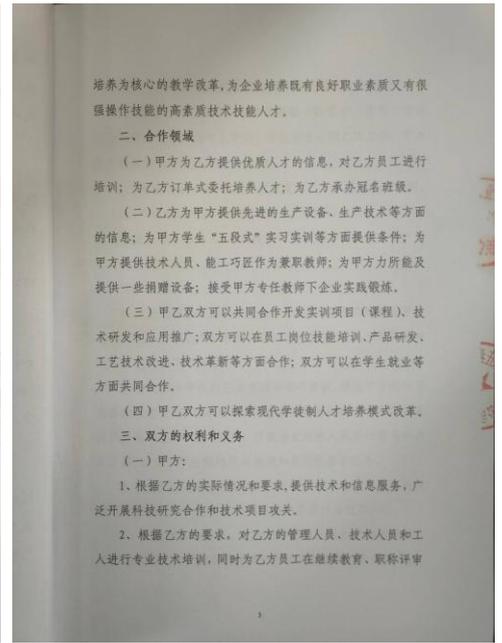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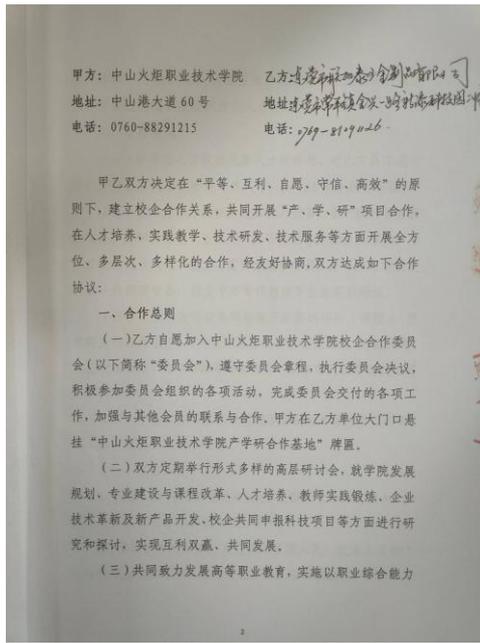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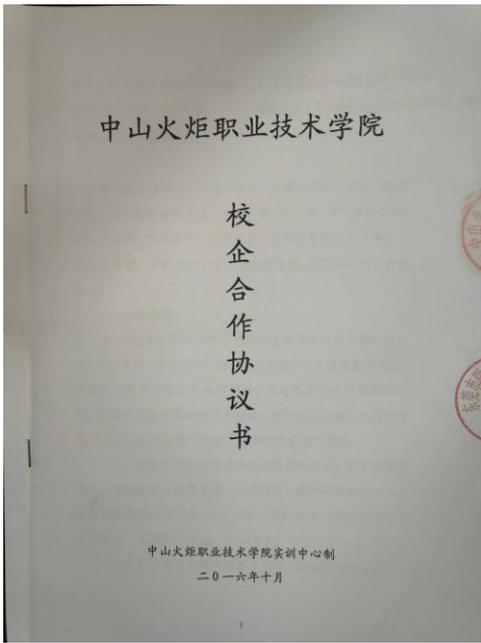
4 / 5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8年12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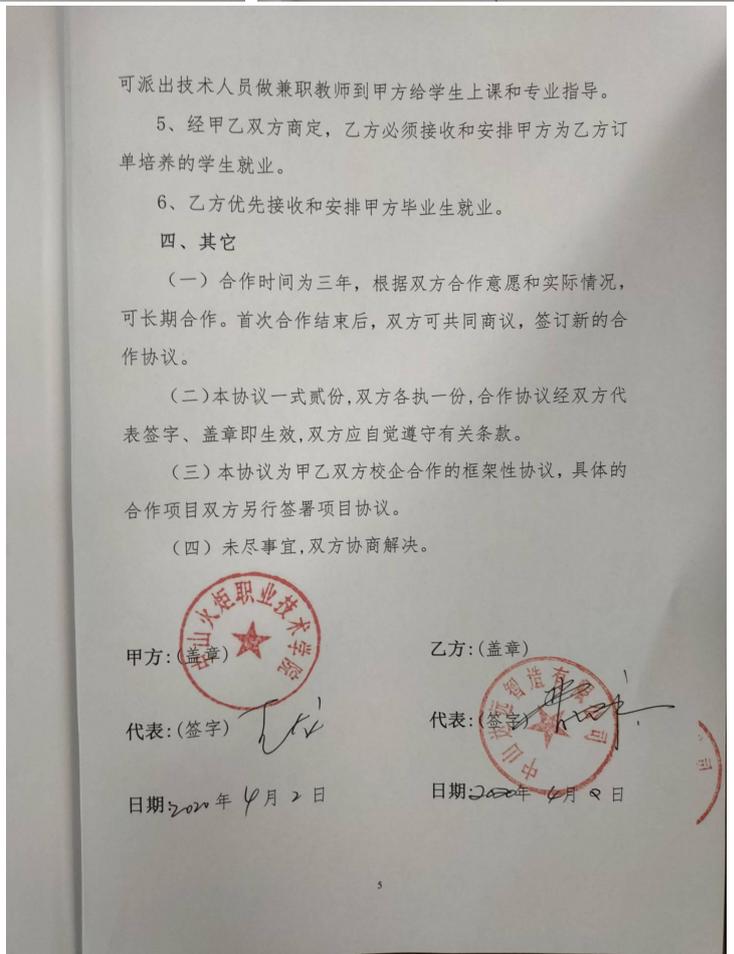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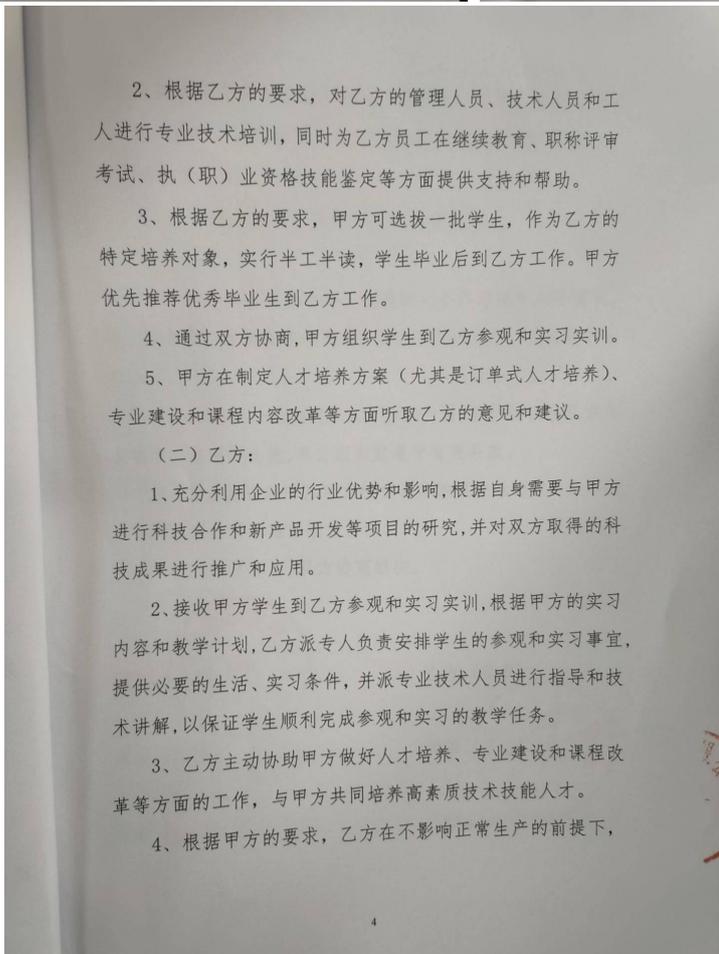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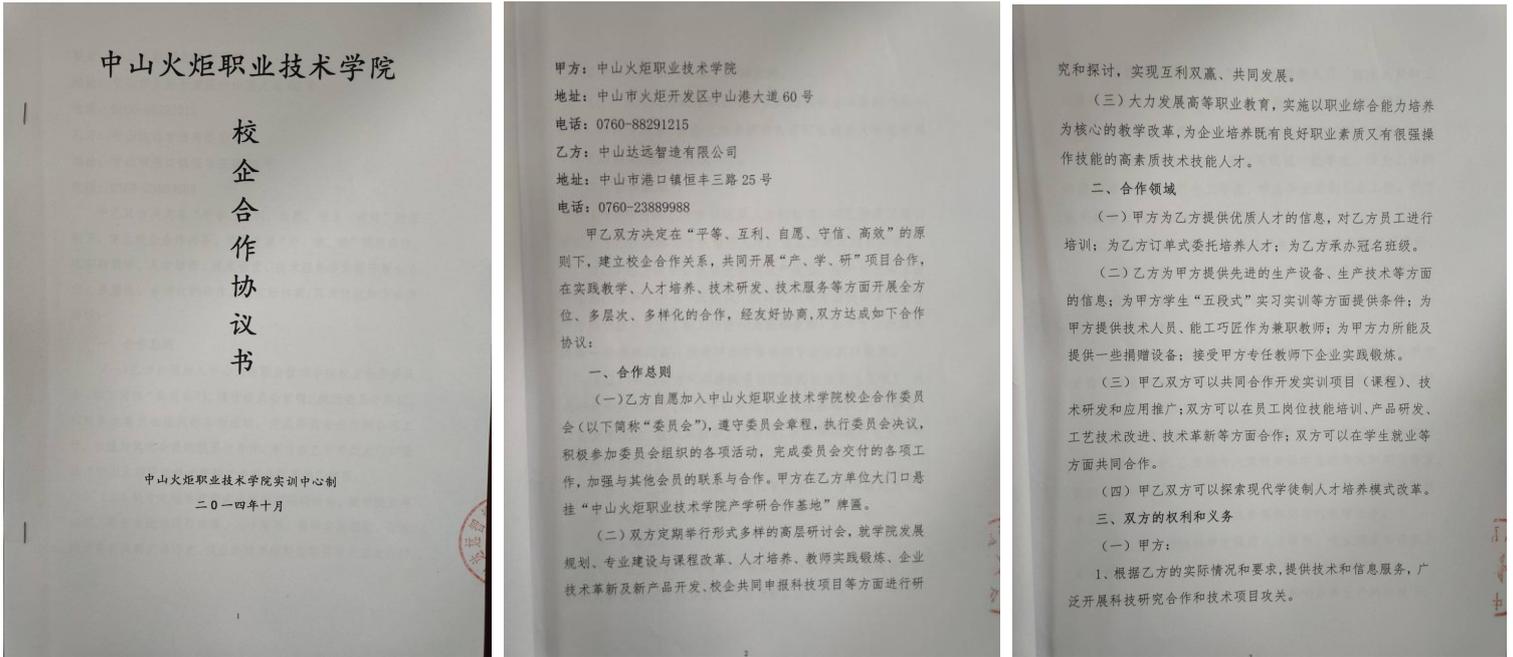
乙方：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8年12月25日

5 /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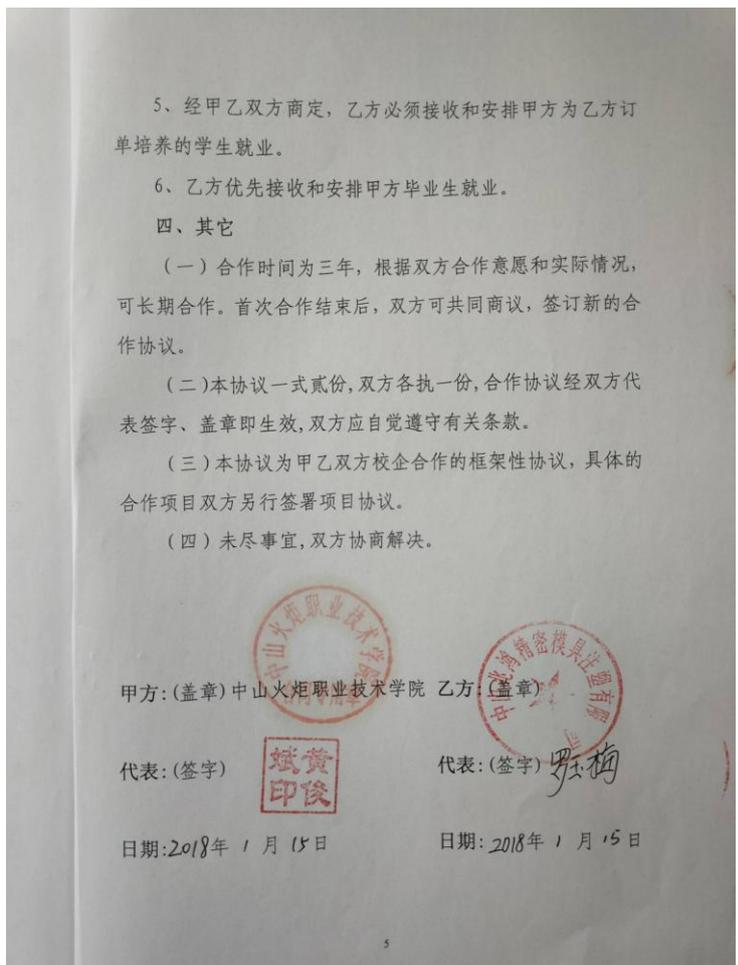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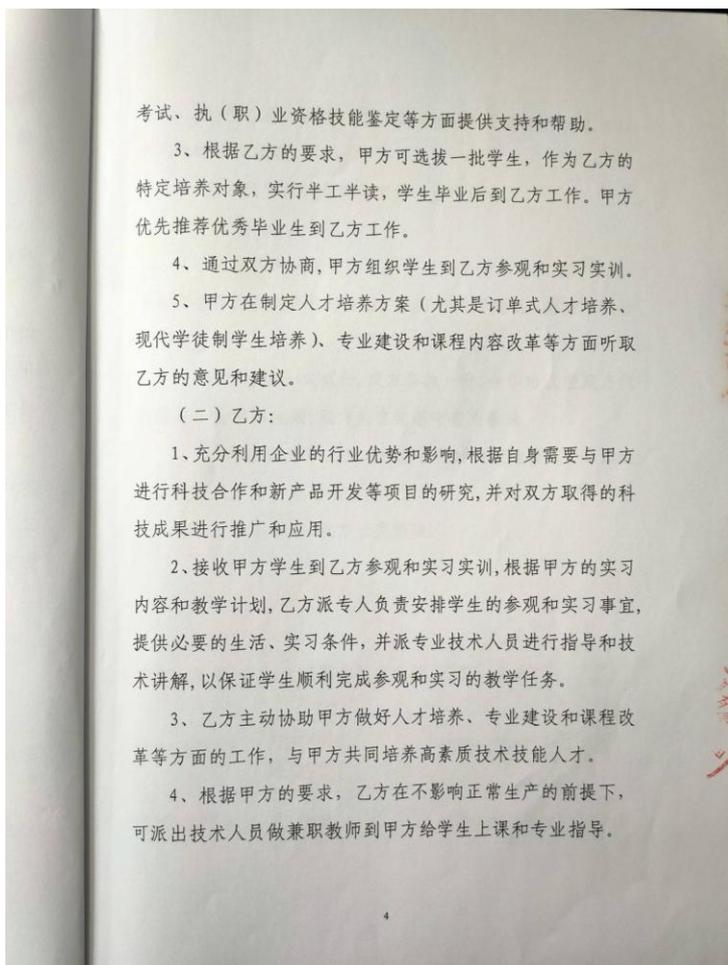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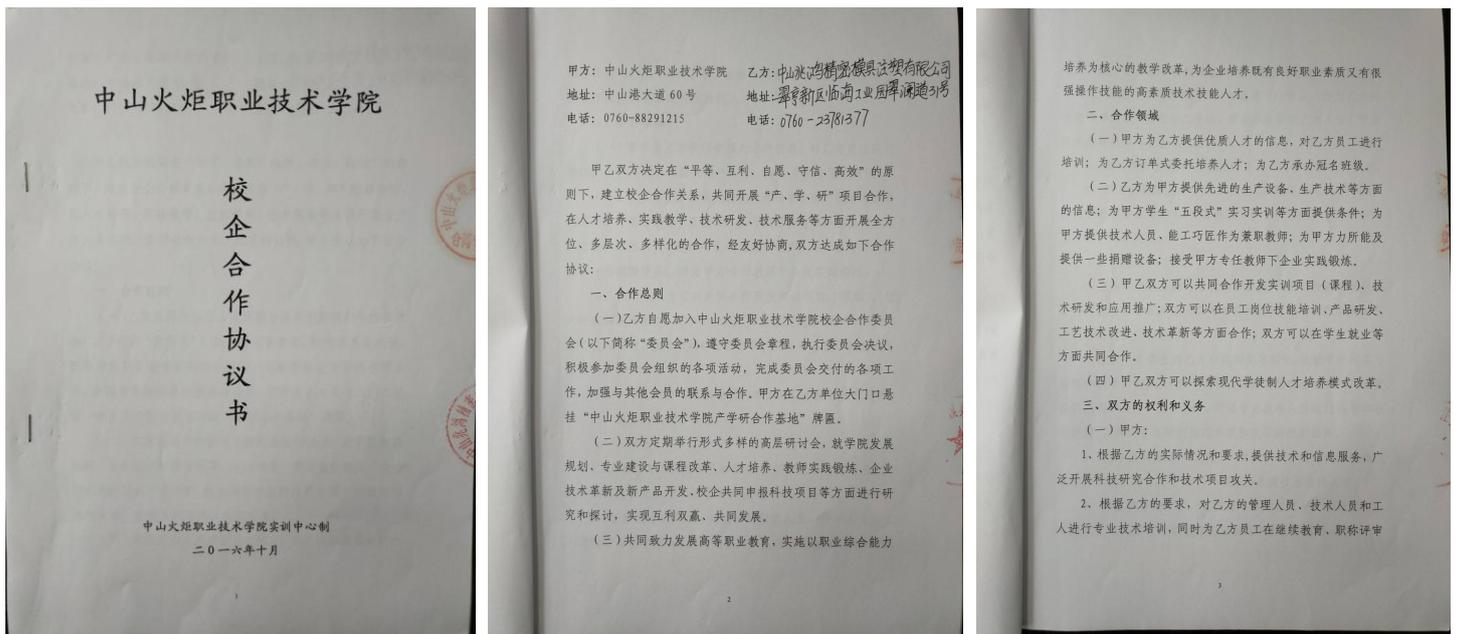
### (3) 东莞市联加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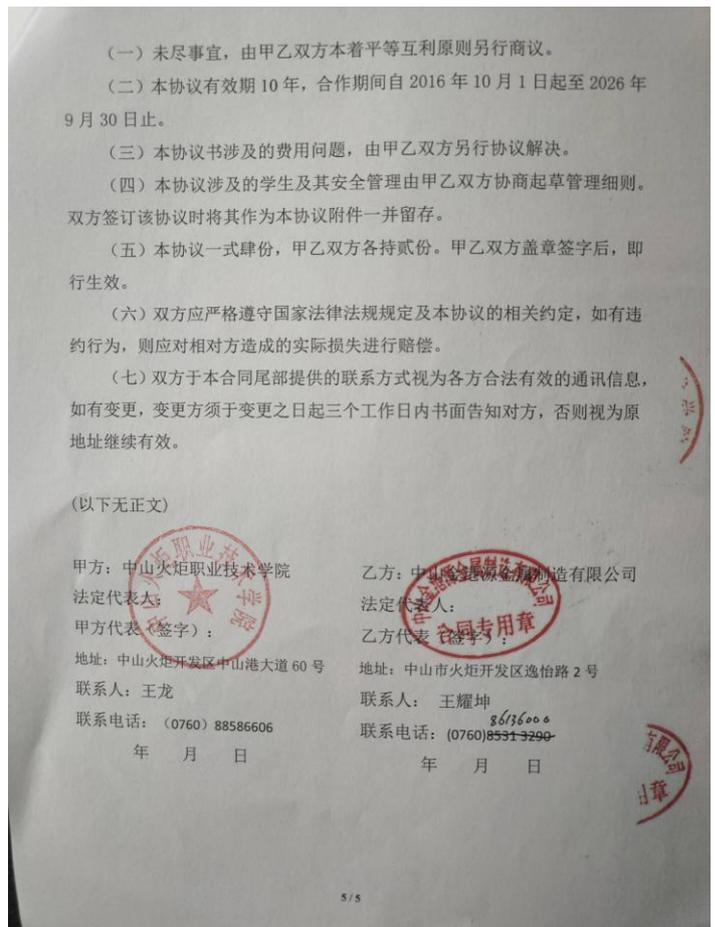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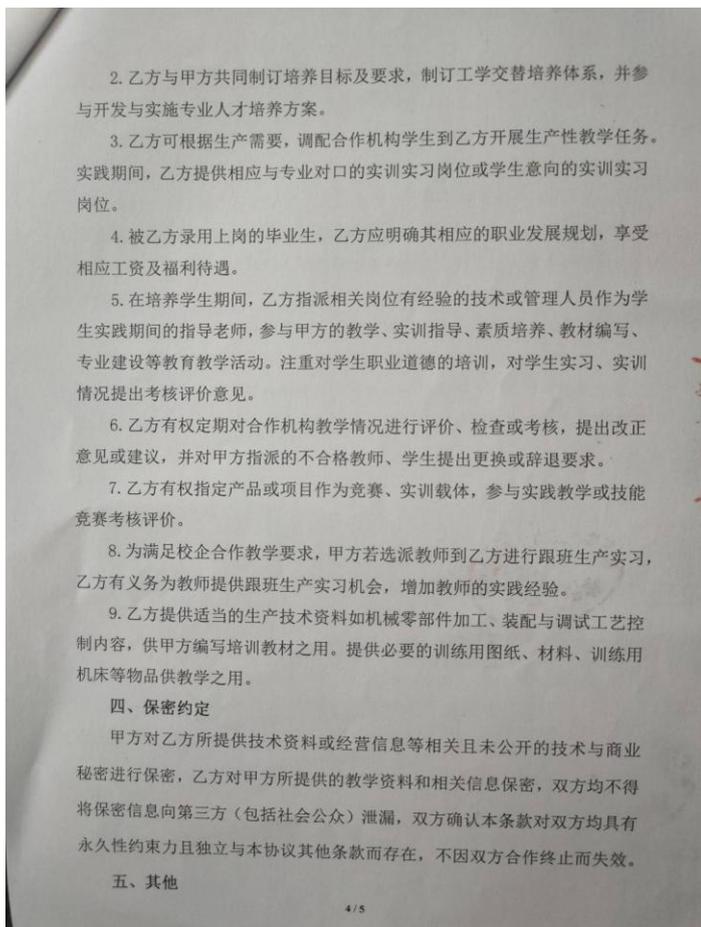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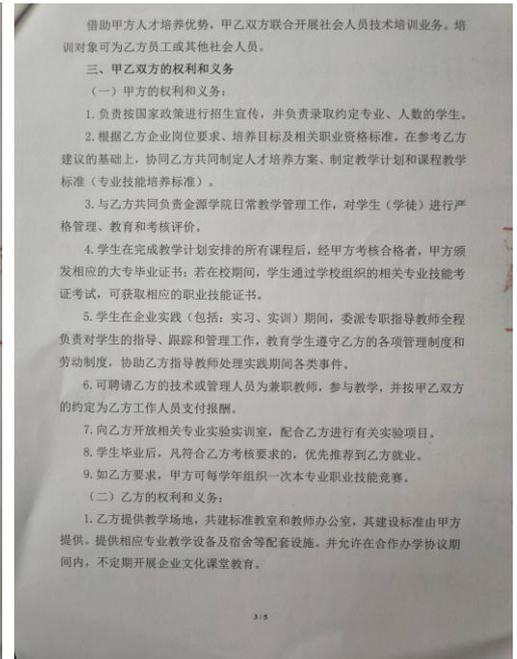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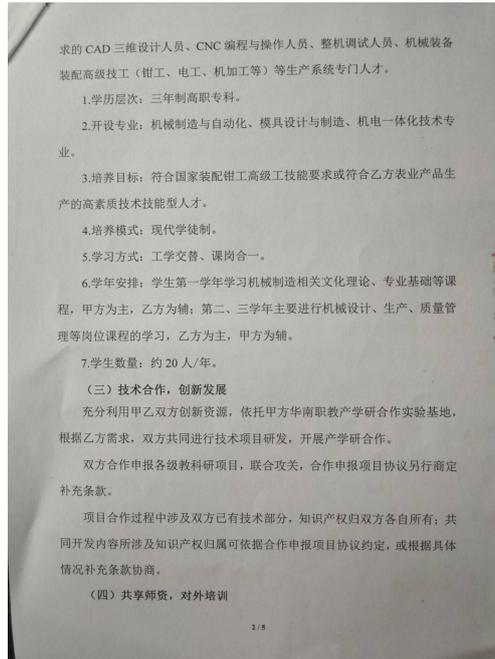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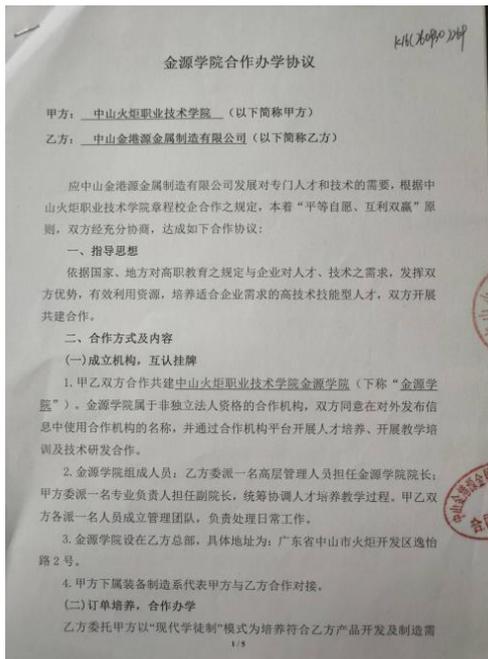
## (4) 中山达远智造有限公司校企合作协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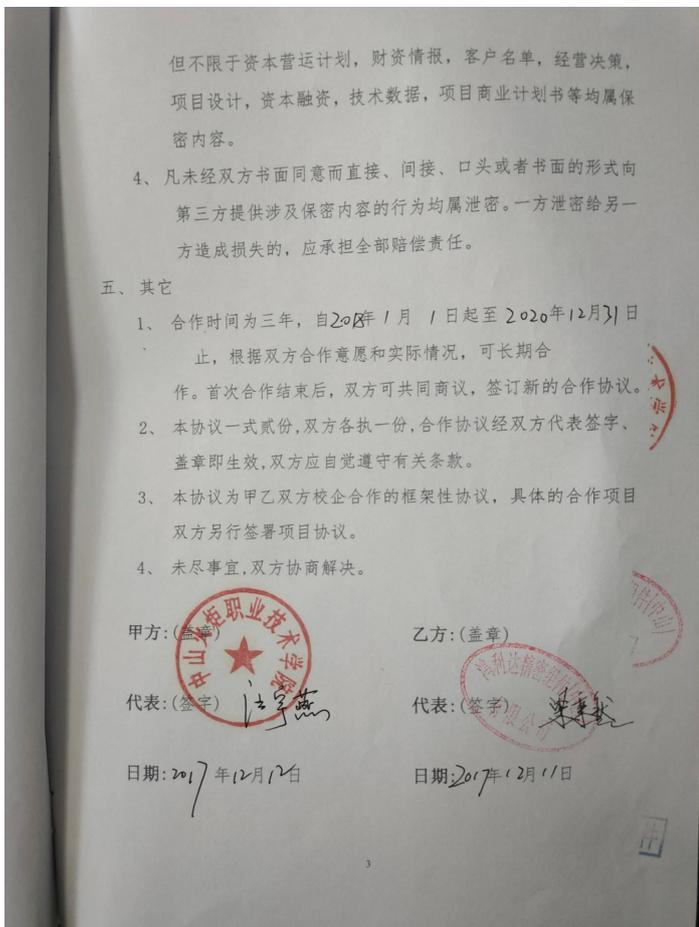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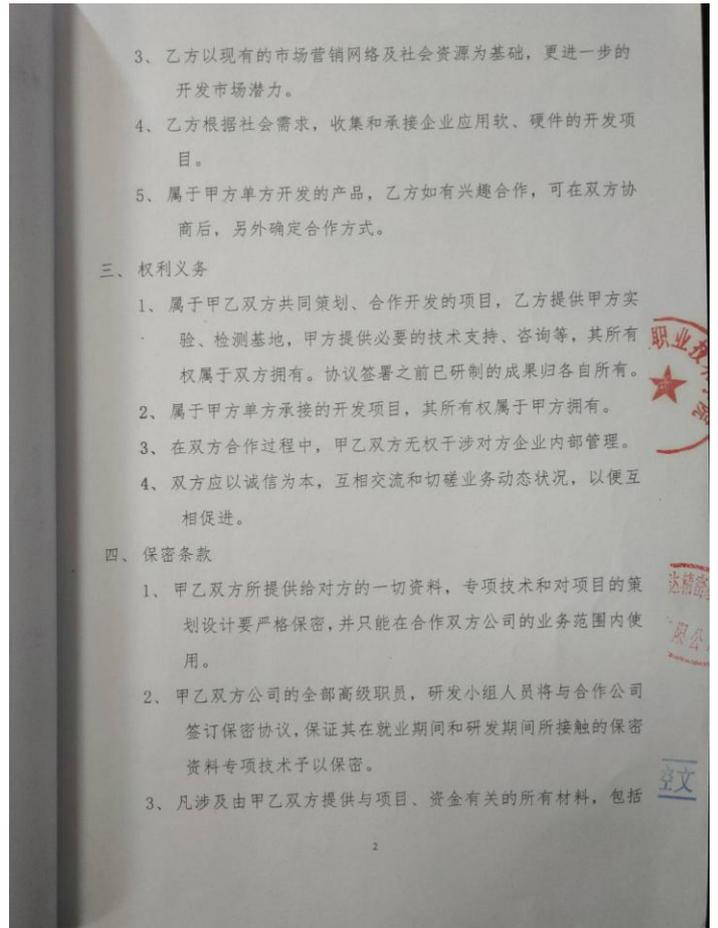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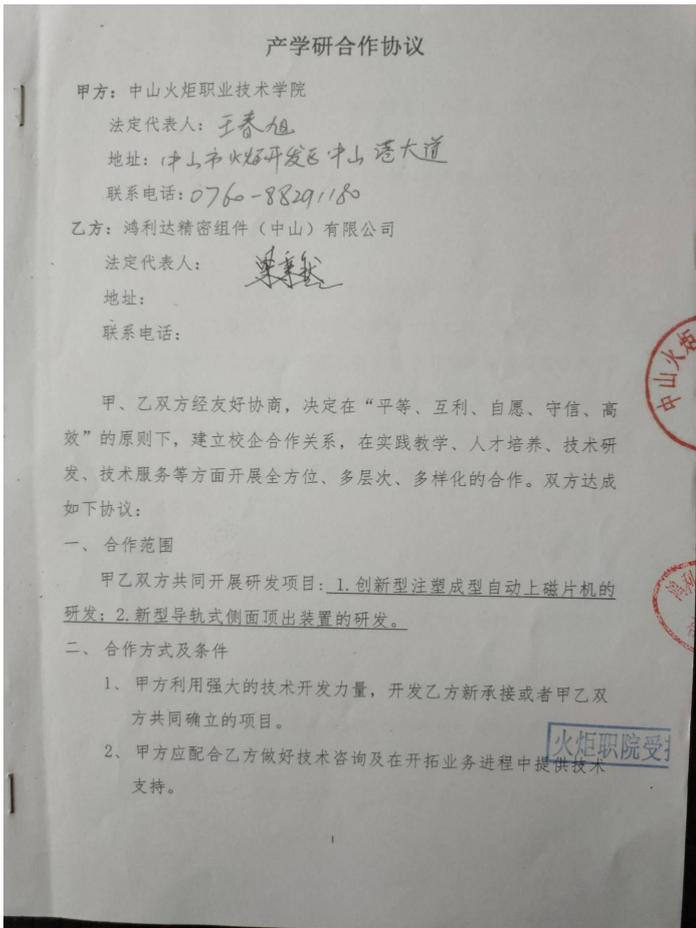
(5) 中山兆鸿精密模具注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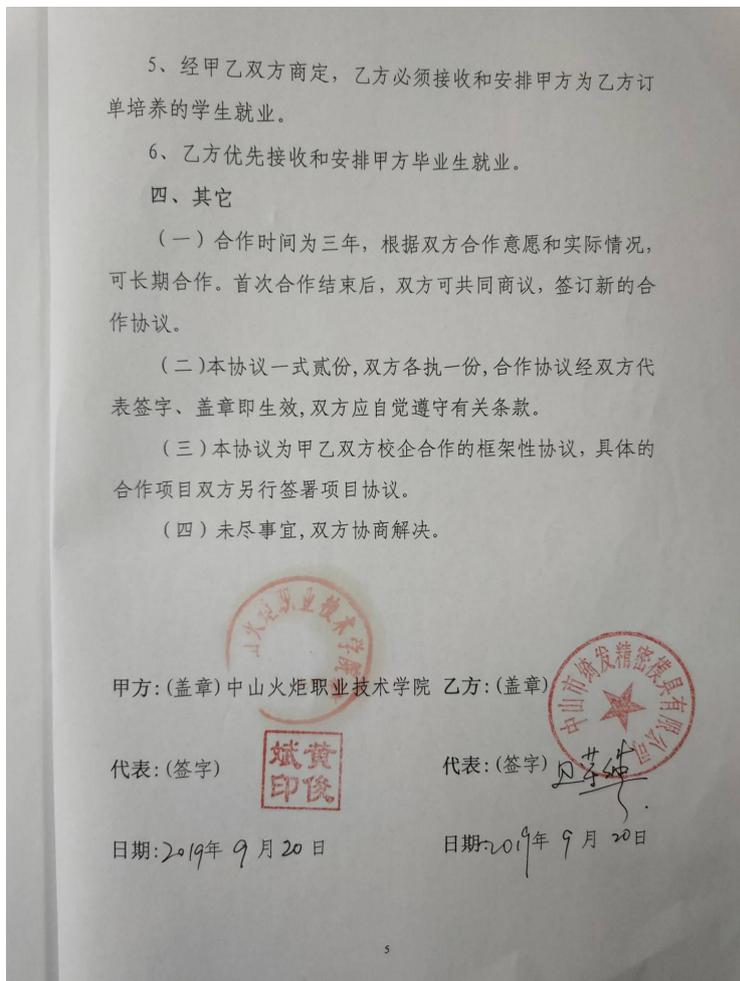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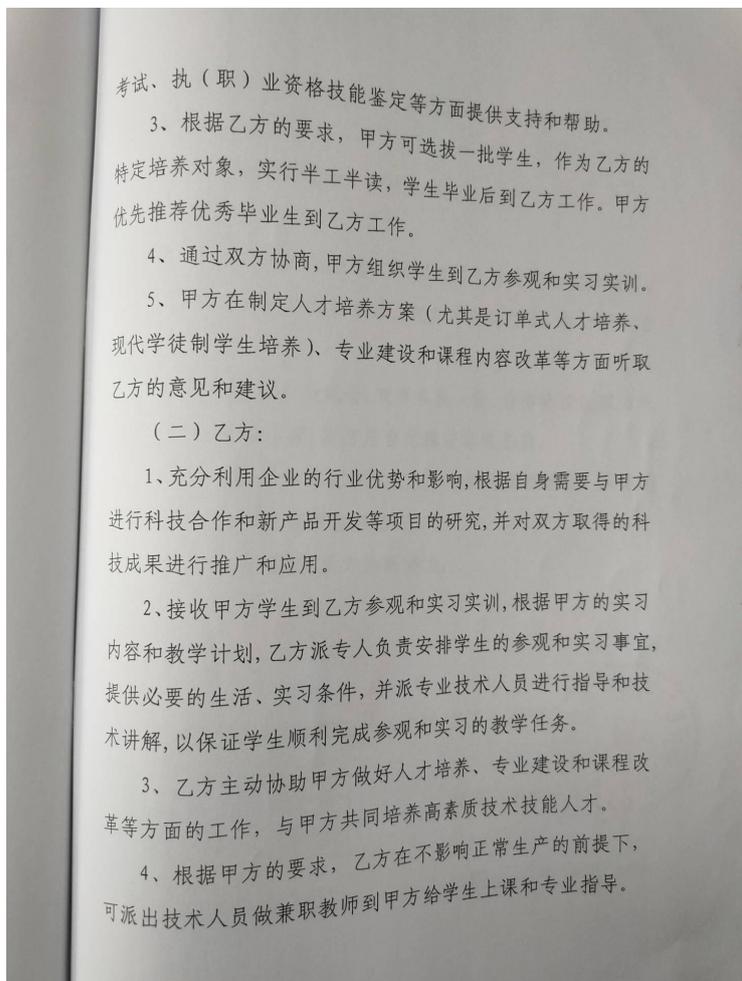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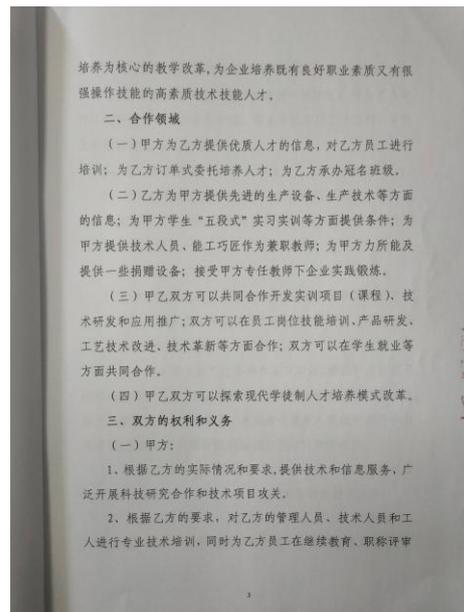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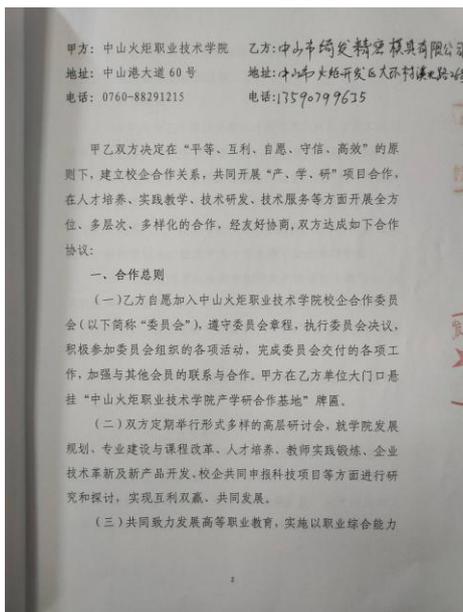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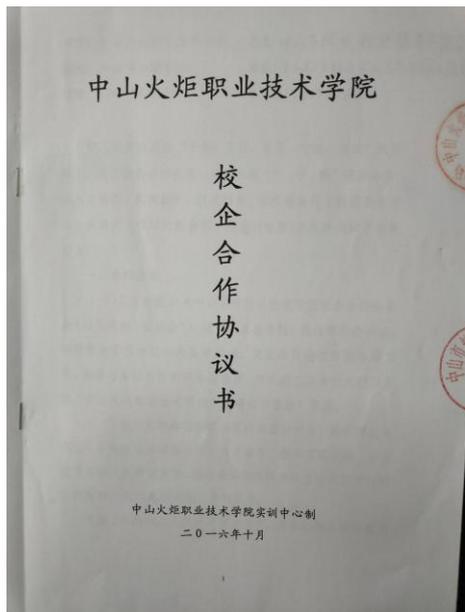
## (6) 中山金港源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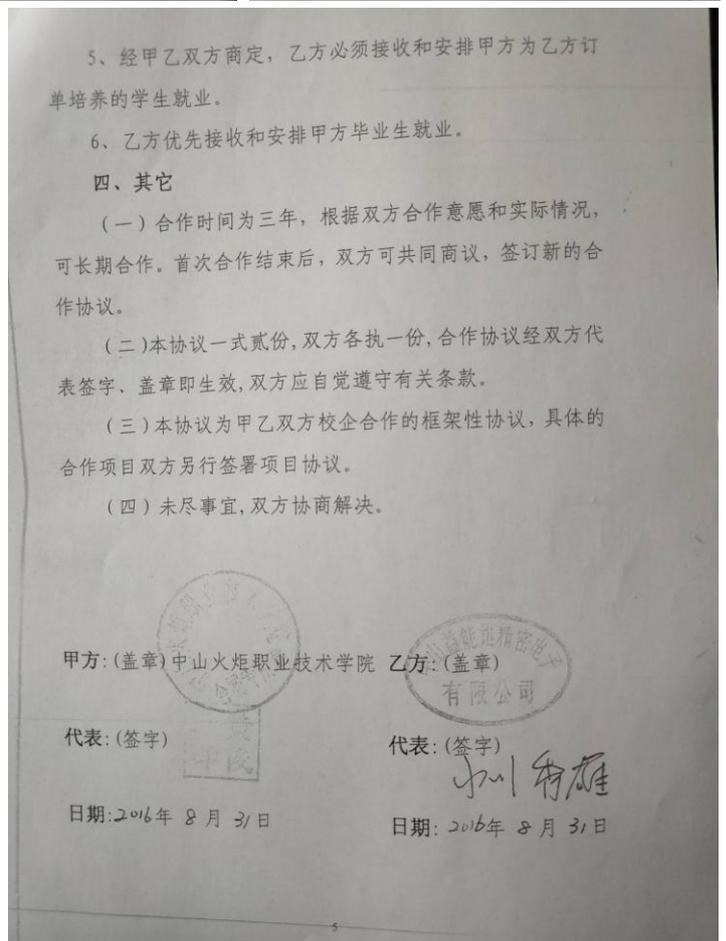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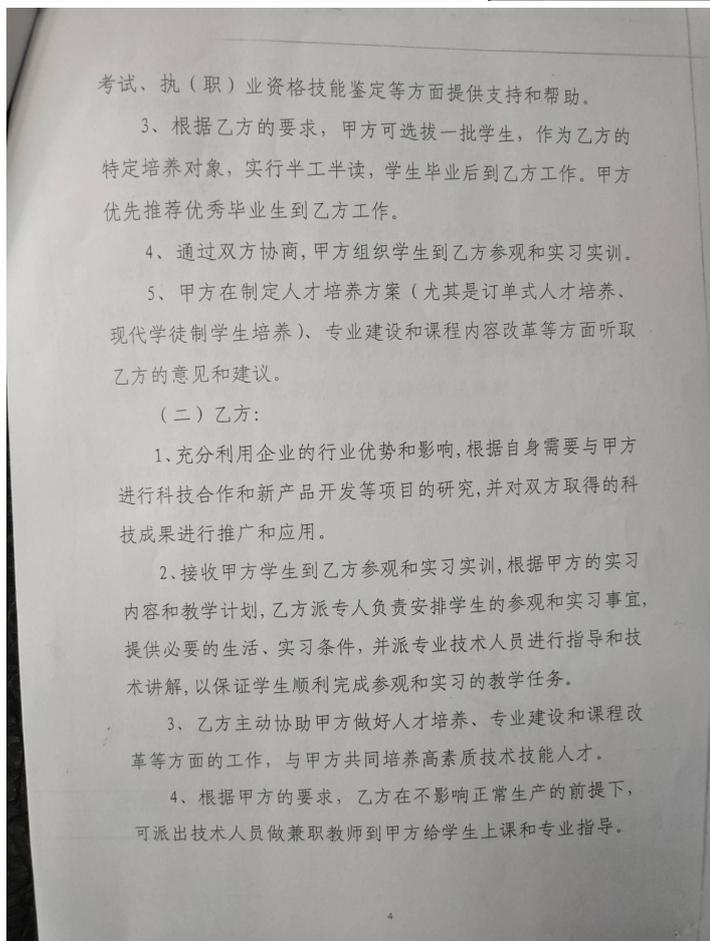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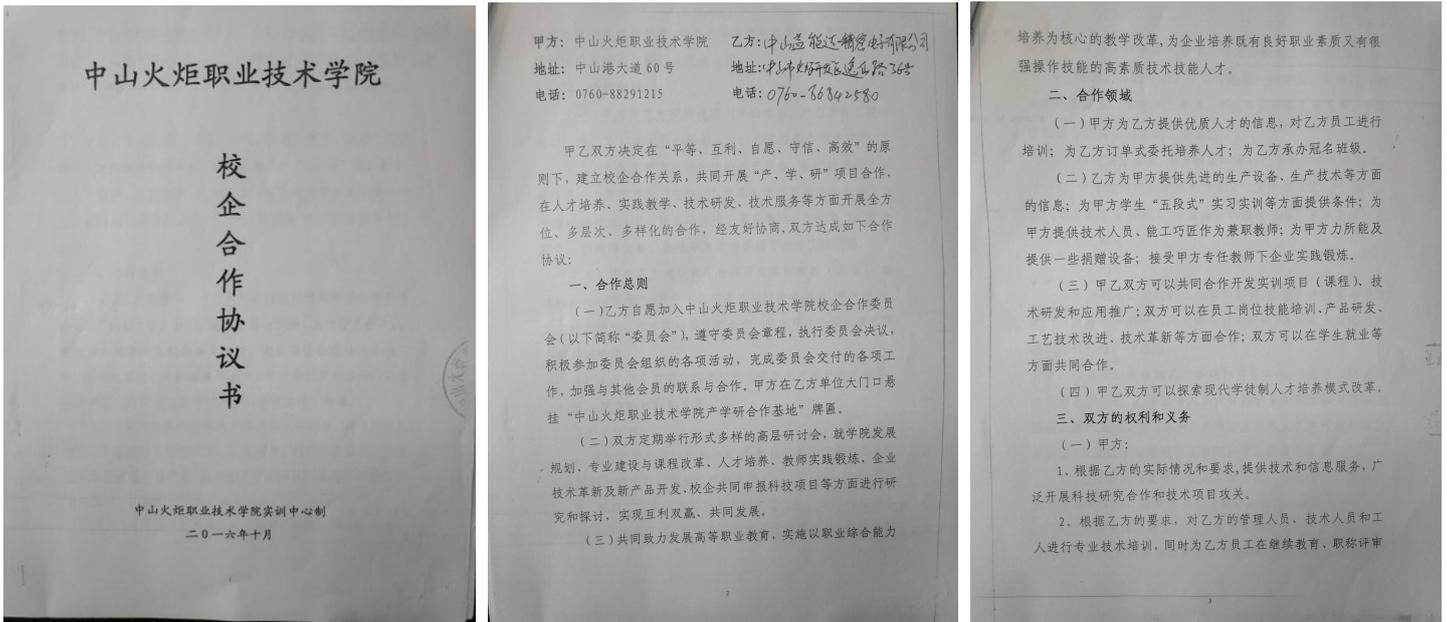
## (7) 鸿利达精密组件(中山)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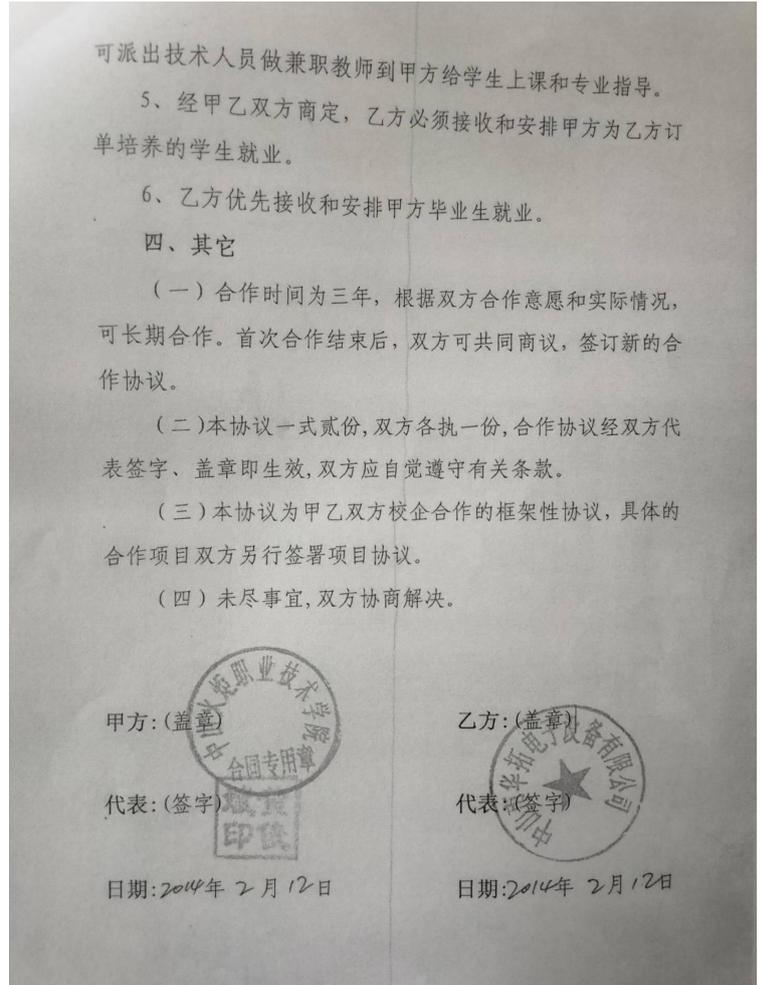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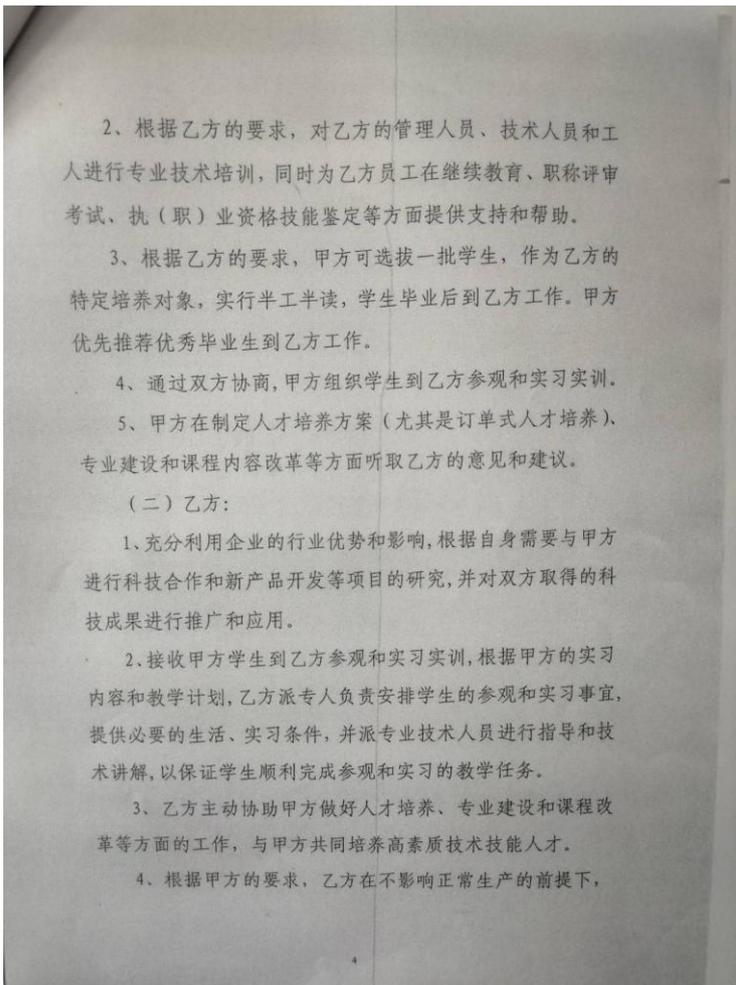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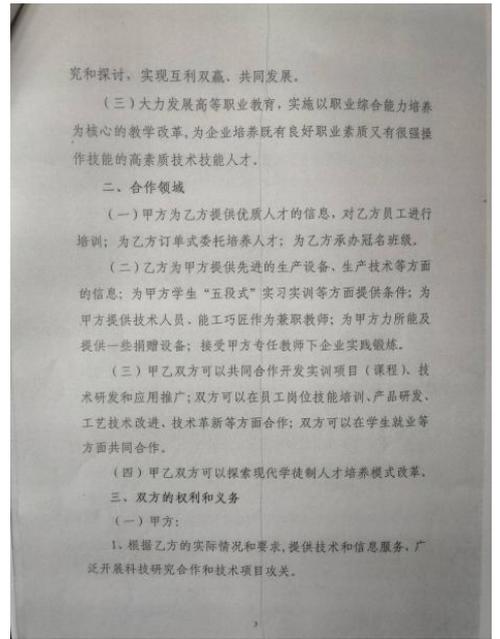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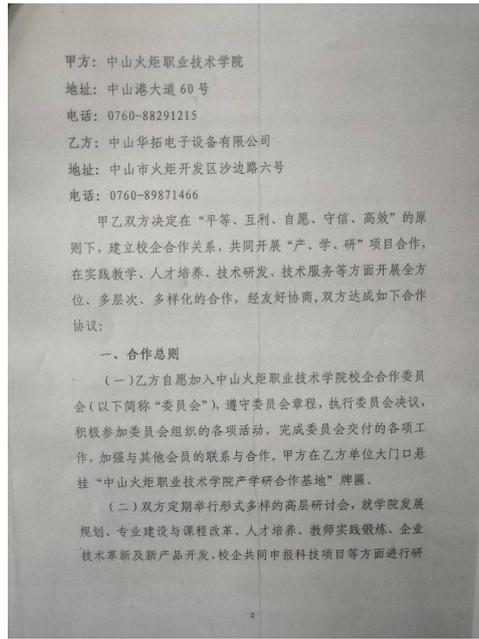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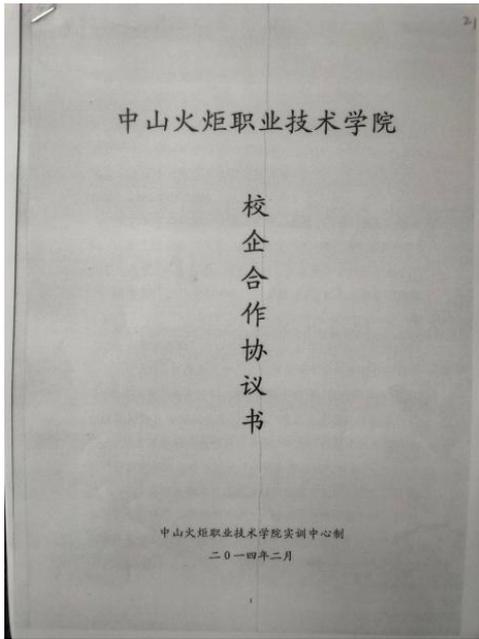
## (8) 中山市绮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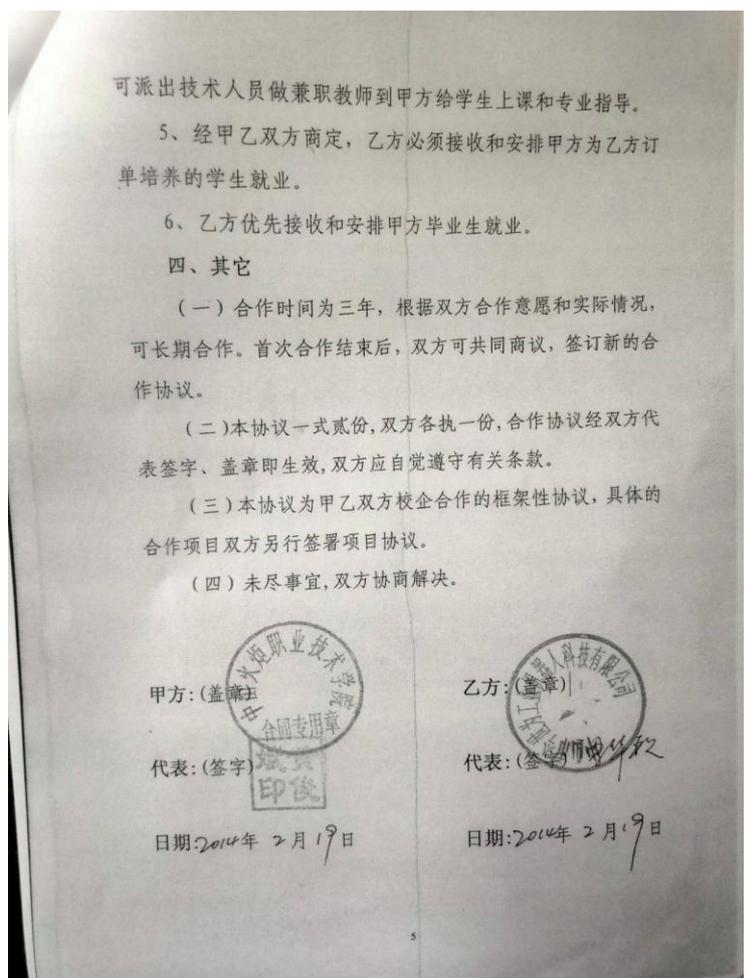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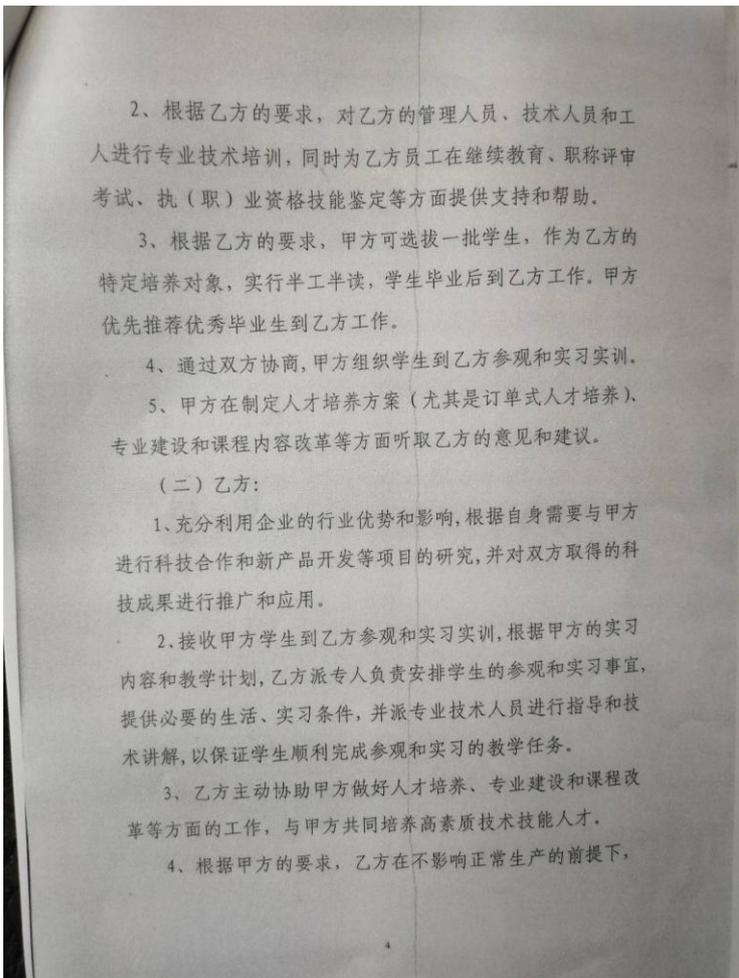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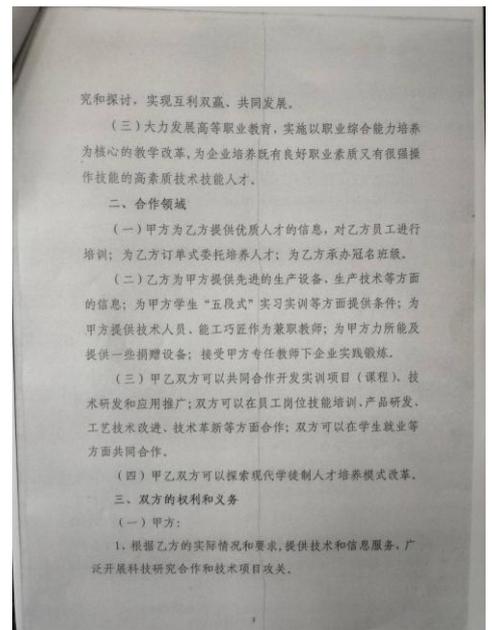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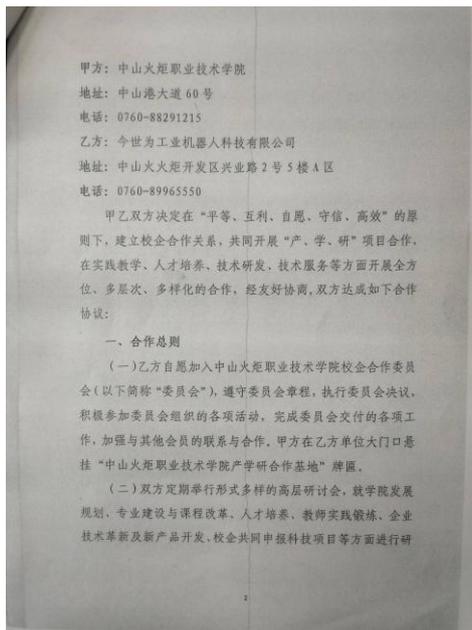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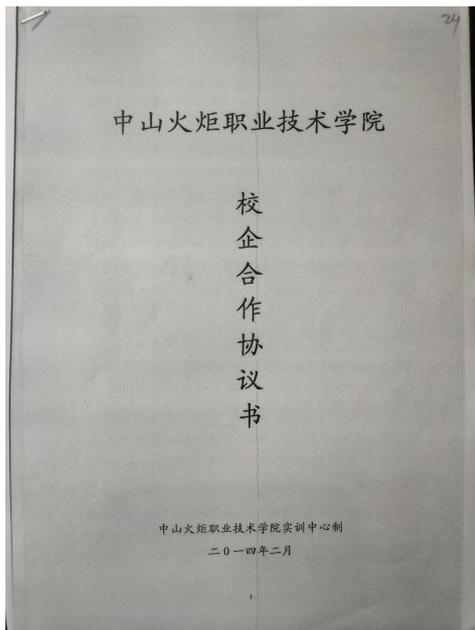
## (9) 中山益能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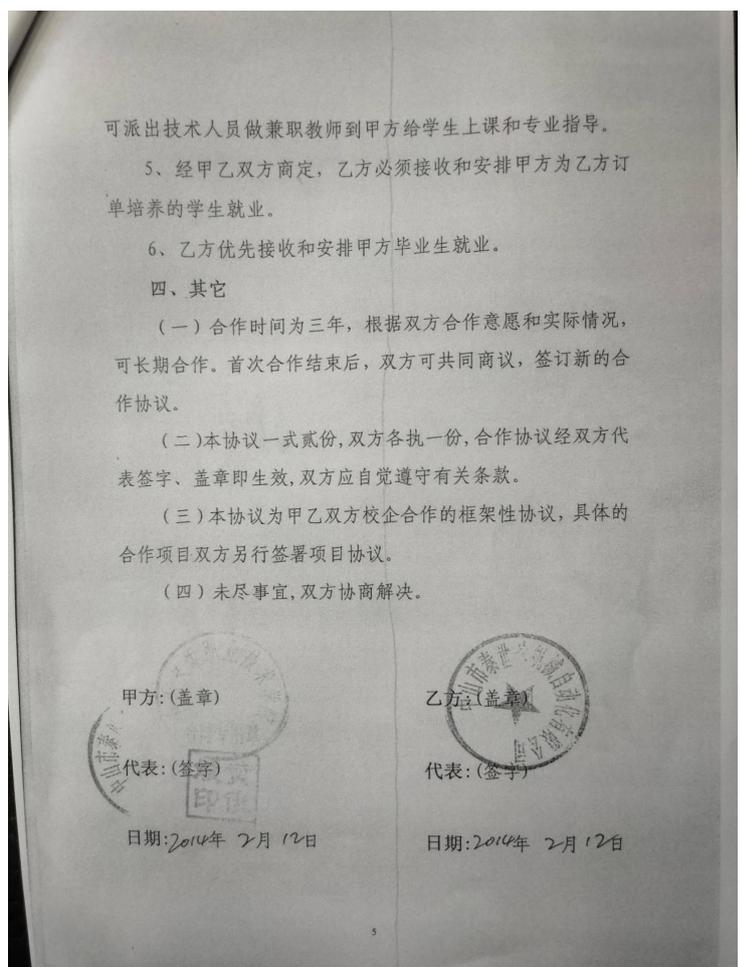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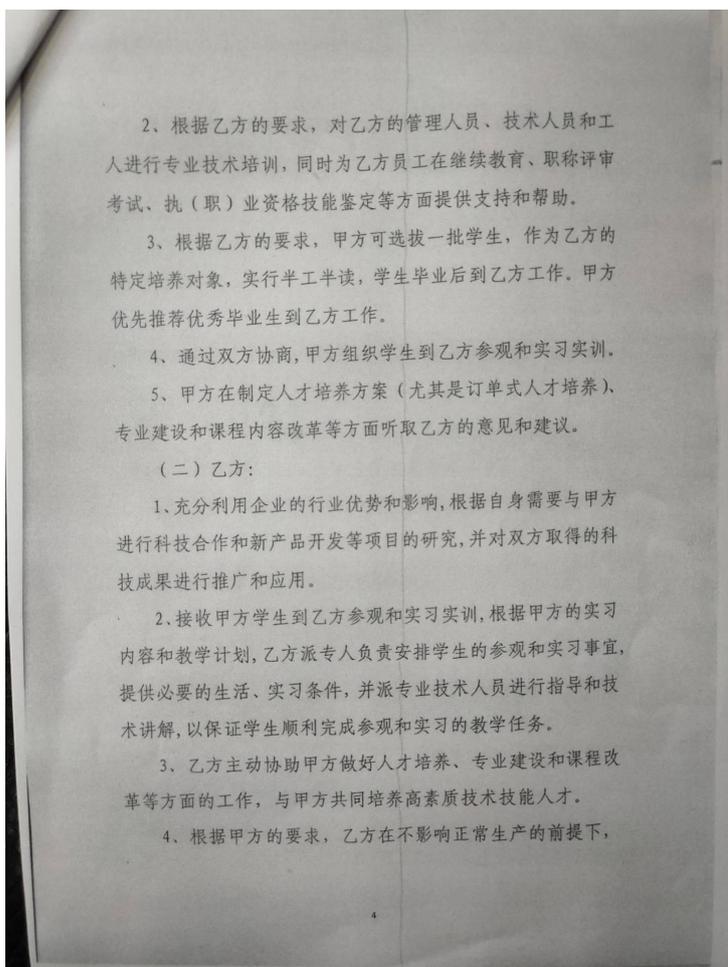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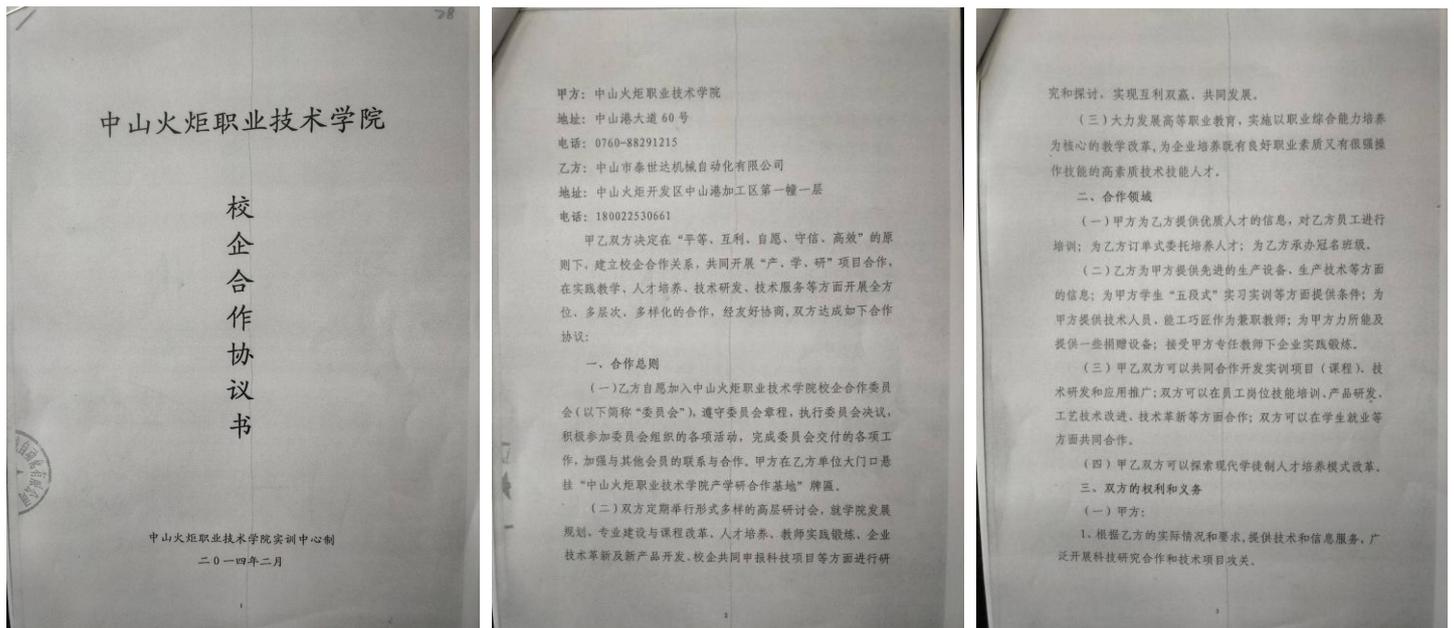
(10) 中山华拓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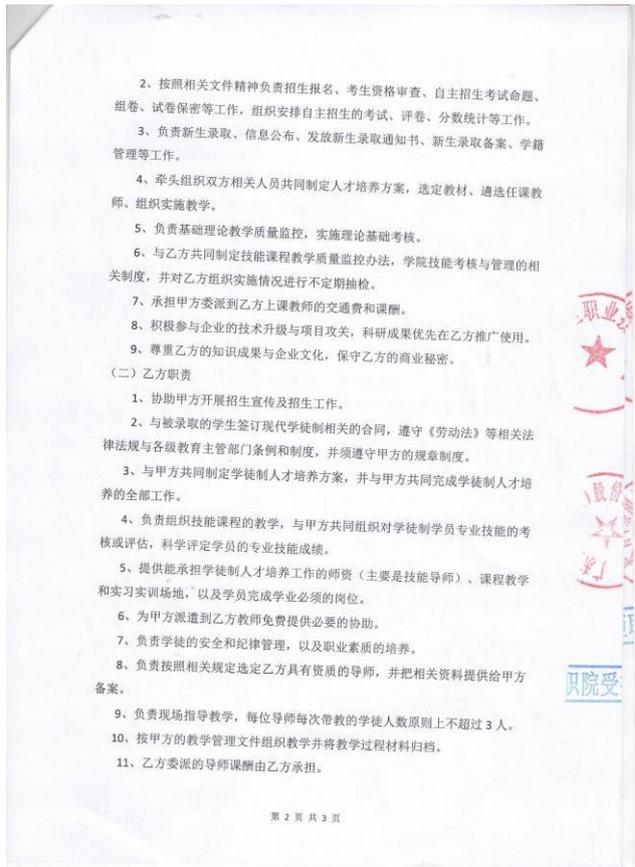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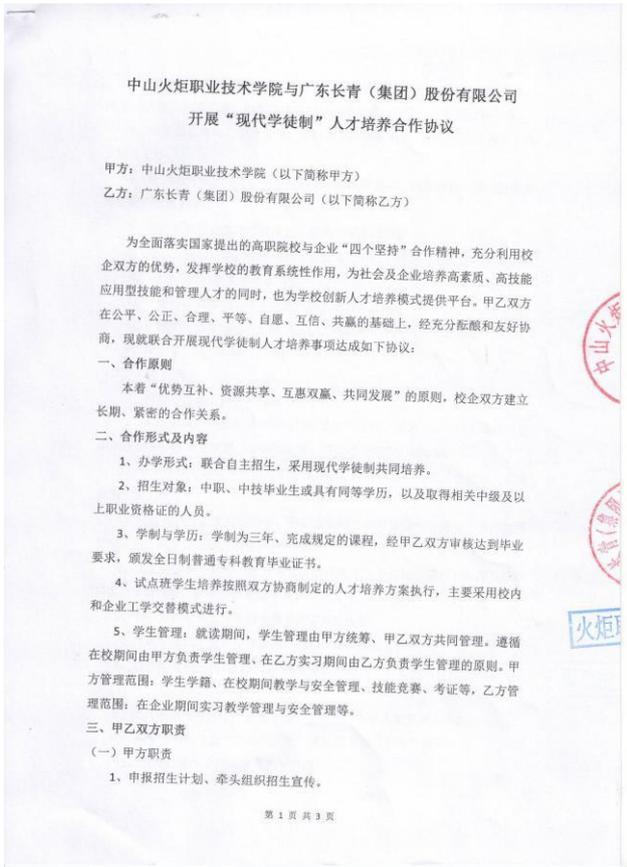
# (11) 今世为工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 (12) 中山市泰世达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



(13) 广东长青股份有限公司



(14)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

甲方：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合作 2015 年度重大科技专项“LED 光源在家禽健康养殖上的应用研究”的合作研究事宜，双方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 1、甲方负责提供项目相关的生物试验所用的灯具及相关材料；负责甲方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负责灯具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与试验费用和有关人员劳务费用。
- 2、乙方负责项目技术方案的设计并承担相关费用。
- 3、乙方负责项目生物试验相关的场地费，聘请专家指导费用，试验费，及实验人员劳务费，以及专家的差旅费，会议费等。
- 4、甲方按甲乙双方于 2015 年 8 月光 日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的比例支付经费给乙方，首次按获得市政府资助经费的 80% 支付，其余待项目验收支付完毕。甲方开户单位名称：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高科技支行；银行账号：44001780504059080808

5、保密约定：

5.1 在项目交往过程中，一方获悉另一方的商业秘密和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保密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财务数据等），获悉方负有保密义务。如获悉方保密措施不健全，应立即告知对方并采取足够的补救措施。

5.2 一方基于项目需要或其他合法理由获悉的他方商业秘密，应仅为双方的项目合作而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并且，获悉方对该商业秘密的接触应限于自身的员工或顾问人员，且仅为双方项目合作之目的合理要求的接触。

5.3 双方项目合作终止时，被获悉方有权要求获悉方返还或销毁其获悉的商业秘密载体，本条规定不免除获悉方在此之后的保密义务。

5.4 除非有特别约定，商业秘密获悉方对获悉的商业秘密负有永久保密义务，不因本合作协议的终止而终止。

6.其他未尽事宜，合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7、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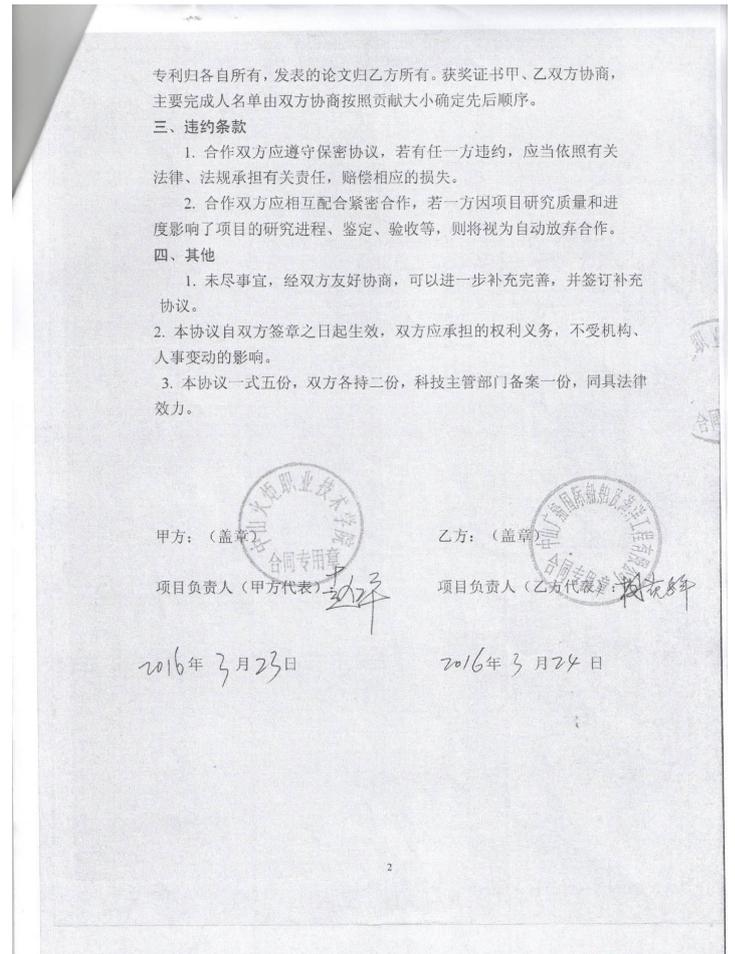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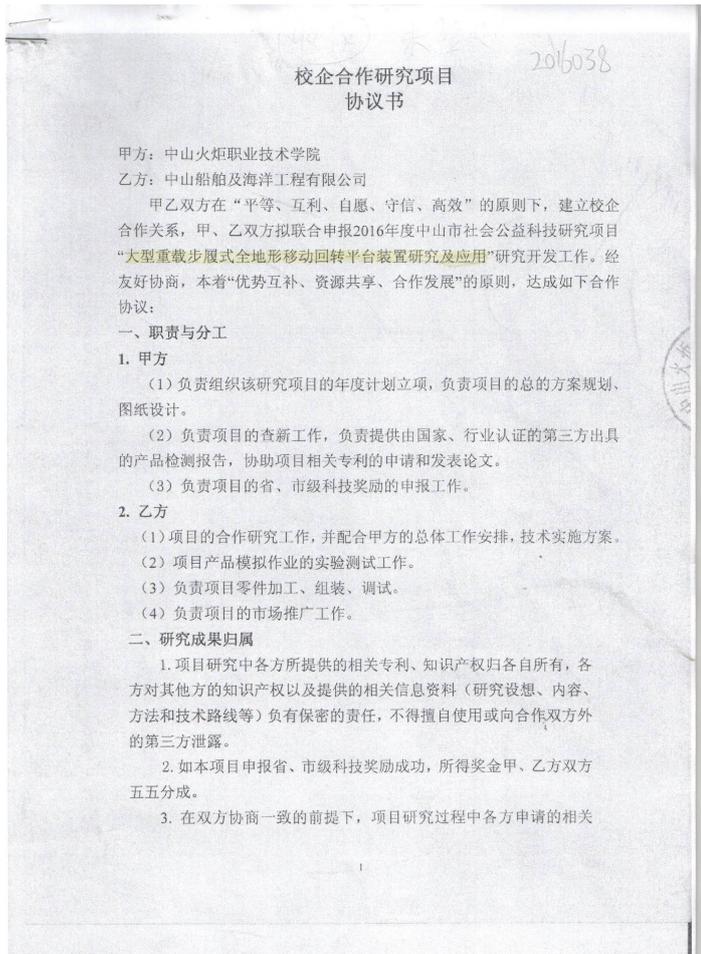
代表

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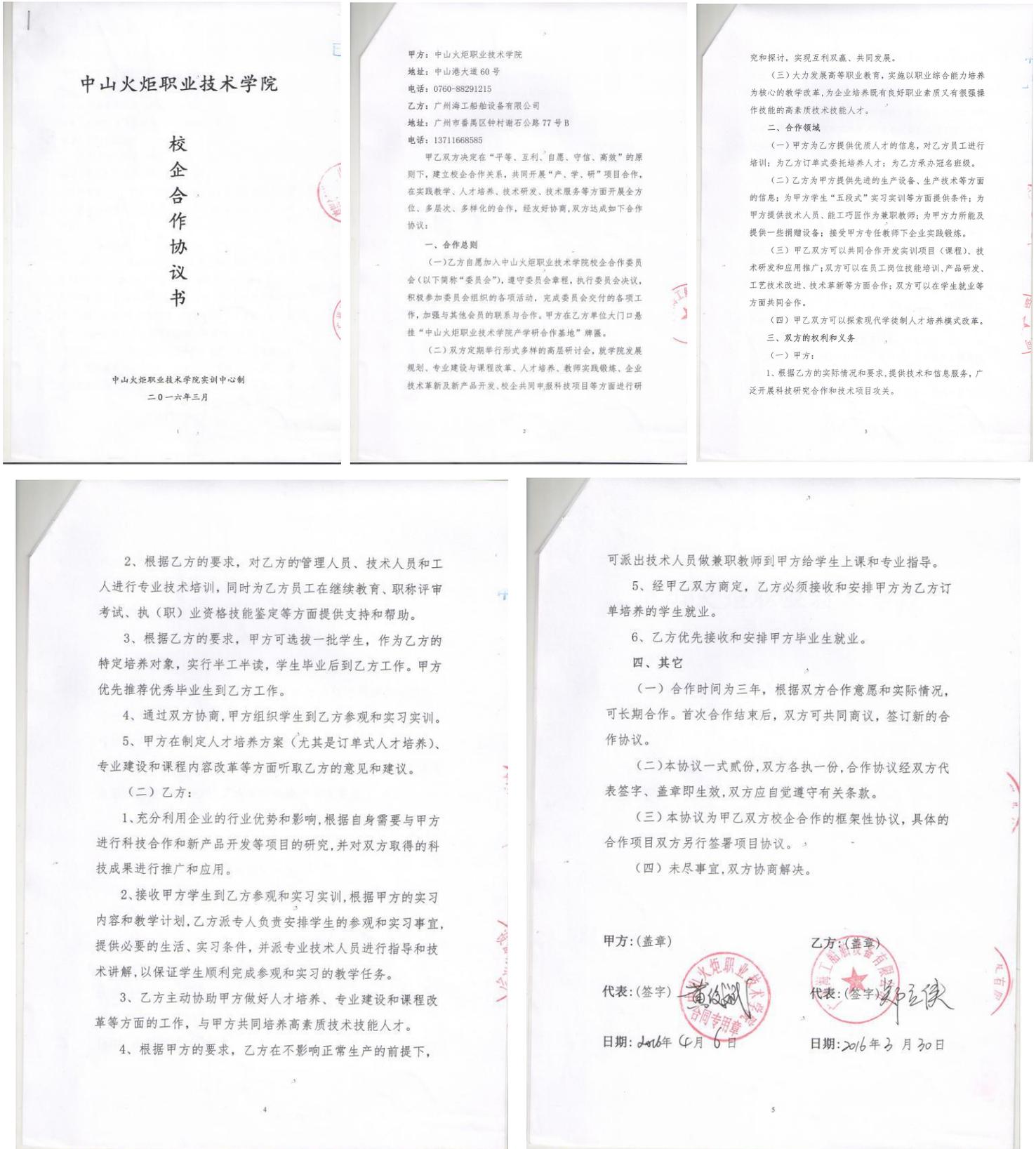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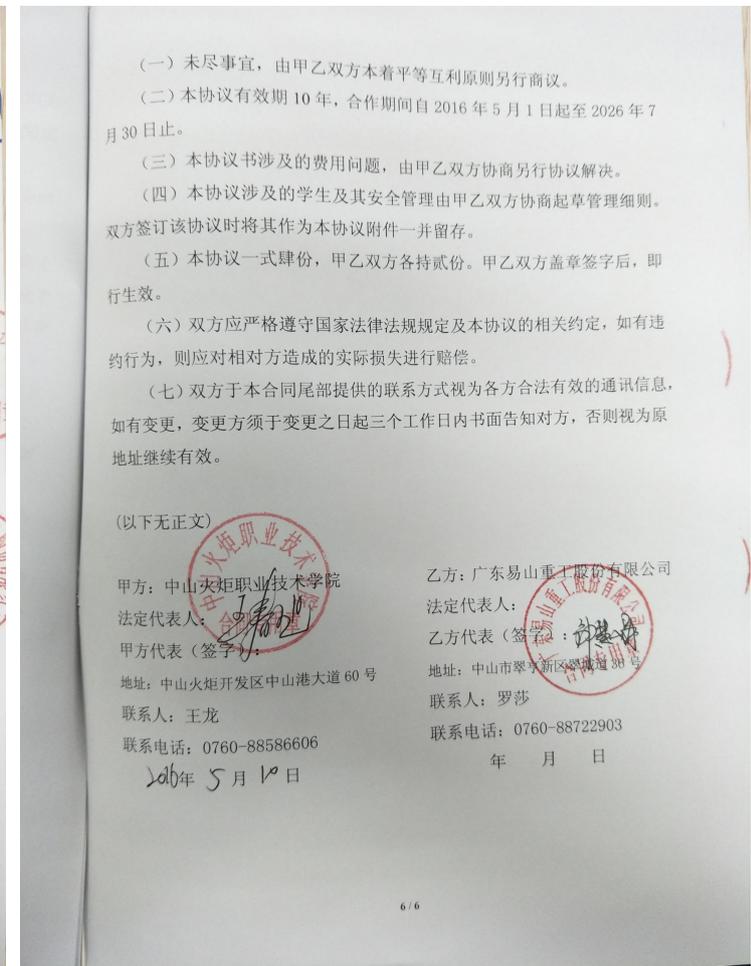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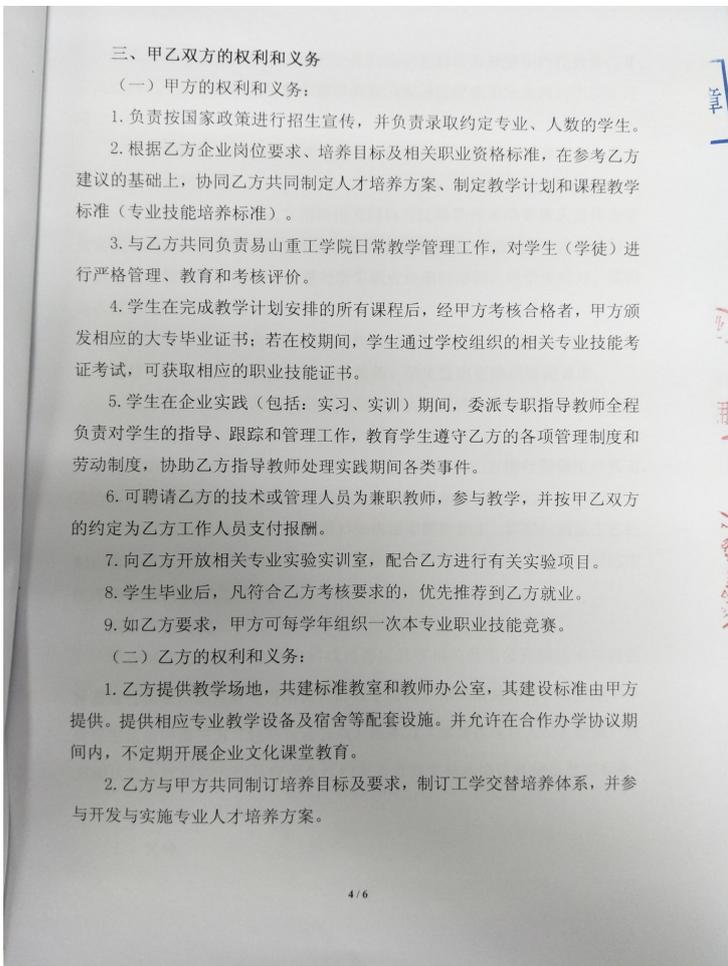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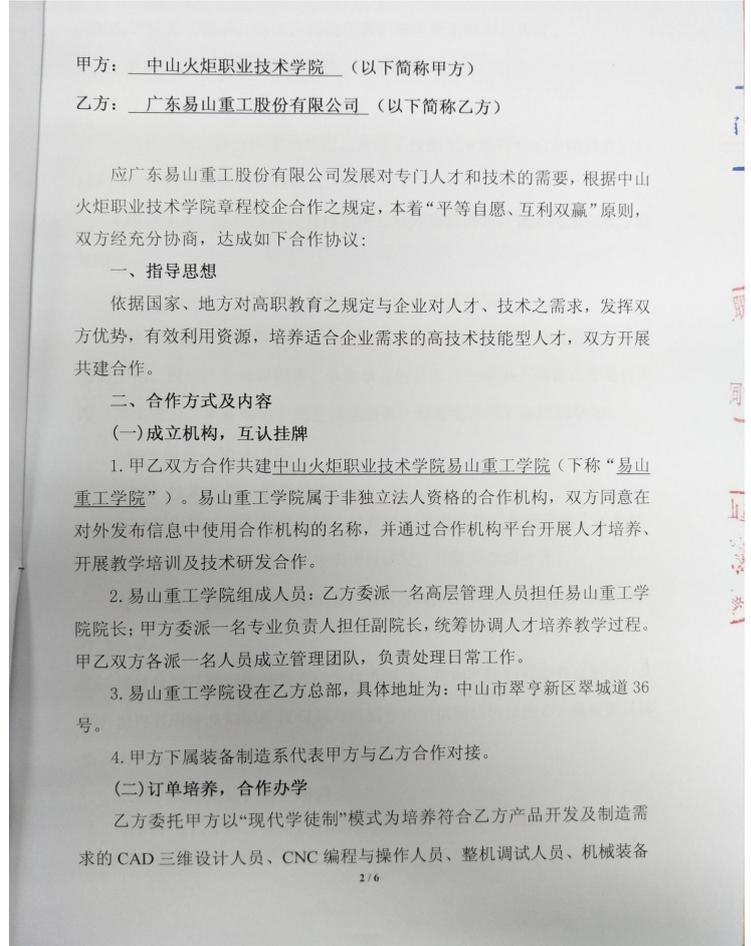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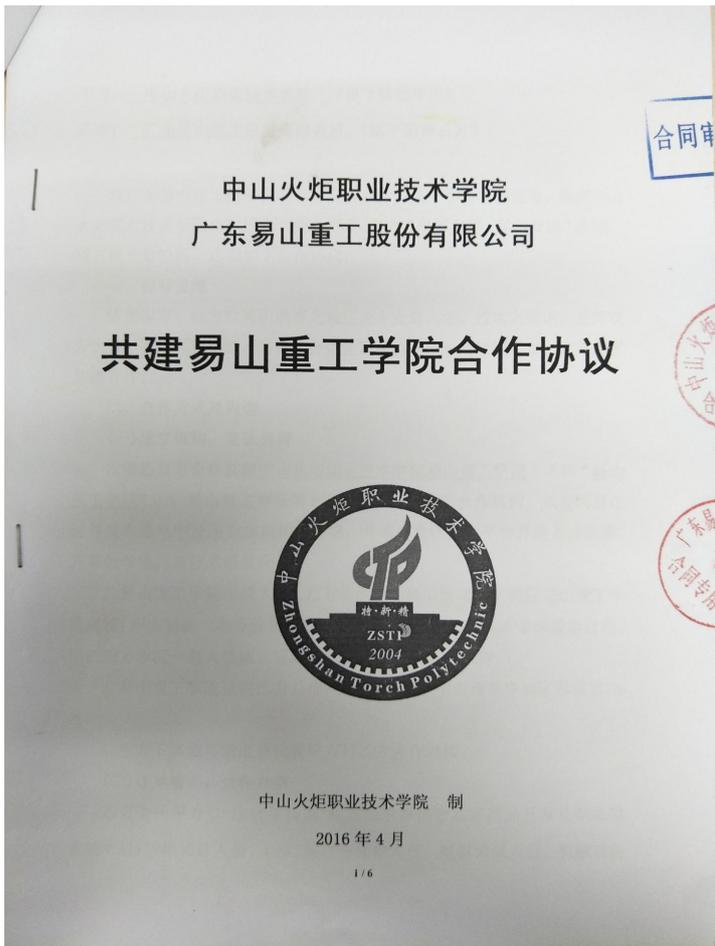
## (15) 中山船舶及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16) 广州海工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17) 广东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8) 广东博威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合 作 协 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广东博威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协议双方就共同参与申报 2017 年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 高度集成的 433MHz ISM 频段发射芯片研制及产业化 项目事项，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下达部门的相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双方共同恪守。

本次申报由甲方牵头，乙方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负责参与对本次项目的申报研发工作。双方职责如下：

1. 甲方职责

- (1) 负责项目规划、项目申报；
- (2) 负责项目研发的总体设计、组织及实施；
- (3) 负责关键技术的理论指导和技术攻关；
- (4) 负责项目中期考核及总结报告编写等结题验收工作。

2. 乙方职责

- (1) 负责项目关键技术的实现，负责项目的测试和推广应用，实现产业化；
- (2) 协助甲方进行成果的发表、专利申报工作；
- (3) 配合甲方进行项目的考核、结题、验收。

3. 如果本申报项目获批立项，根据上述研究任务，甲乙双方共同与项目组织者签订合同，就本申报项目的有关内容共同承担法律责任。对本次项目下达的该项目资助经费，甲乙双方同意由甲方收取科研管理费，并保留项目经费的 5% 作为课题的结题费用，甲方将经费（扣除管理费、结题费）中的 40% 支付给乙方作为合作研究经费，其余部分由甲方进行支配。如本协议项目未获批准立项，本协议将自动终止。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为：

开户单位名称：广东博威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帐号：4400178050205301299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火炬开发区支行

4. 本协议项目信息的保密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项目结题后三年内。在保密期限内，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向对方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5. 其他未尽事宜，合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6. 本协议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代表签字：[手书]

日期：2016.10.24

乙方：广东博威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签字：[手书]

日期：2016.10.24

## (19) 中山少微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与中山少微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山少微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全面落实国家提出的高职院校与企业“四个坚持”合作精神，充分利用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学校的教育系统性作用，为社会及企业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技能和管理人才的同时，也为学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供平台。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互信、共赢的基础上，经充分酝酿和友好协商，现就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 二、合作形式及内容

- 1、办学形式：联合自主招生，采用现代学徒制共同培养。
- 2、招生对象：中职、中技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以及取得相关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
- 3、学制与学历：学制为三年、完成规定的课程，经甲乙双方审核达到毕业要求，颁发全日制普通专科教育毕业证书。
- 4、试点班学生培养第1学期在校内培养，第2-4学期内采用2+3工学交替模式进行，即前两个月在学校强化专业知识，后三个月在企业接受岗位能力强化，同时检验学校培养效果并修正培养内容。第三学年在企业培养。
- 5、学生管理：就读期间，学生管理由甲方统筹、甲乙双方共同管理。遵循在校期间由甲方负责学生管理、在乙方实习期间由乙方负责学生管理的原则。甲方管理范围：学生学籍、在校期间教学与安全管理、技能竞赛、考证等，乙方管理范围：在企业期间实习教学管理与安全管理等。

#### 三、甲乙双方职责

##### (一) 甲方职责

- 1、申报招生计划、牵头组织招生宣传。
  - 2、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负责招生报名、考生资格审查、自主招生考试命题、组卷、试卷保密等工作，组织安排自主招生的考试、评卷、分数统计等工作。
  - 3、负责新生录取、信息公布、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新生录取备案、学籍管理等工作。
  - 4、牵头组织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选定教材、遴选任课教师、组织实施教学。
  - 5、负责基础理论教学质量监控，实施理论基础考核。
  - 6、与乙方共同制定技能课程教学质量监控办法，学院技能考核与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对乙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检。
  - 7、承担甲方委派到乙方上课教师的交通费和课酬。
  - 8、积极参与企业的技术升级与项目攻关，科研成果优先在乙方推广使用。
  - 9、尊重乙方的知识成果与企业文化，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 (二) 乙方职责
- 1、协助甲方开展招生宣传及招生工作。
  - 2、与被录取的学生签订现代学徒制相关的合同，遵守劳动法与各级教育主管条例和制度，并须遵守乙方的规章制度。
  - 3、与甲方共同制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并与甲方共同完成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全部工作。
  - 4、负责组织技能课程的教学，与甲方共同组织对学徒制学员专业技能考核或评估，科学评定学员的专业技能成绩。
  - 5、提供能承担学徒制人才培养工作的师资（主要是技能导师）、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场地，以及学员完成学业必须的岗位。
  - 6、为甲方派遣到乙方教师免费提供必要的协助。
  - 7、负责学徒的安全和纪律管理，以及职业素质的培养。
  - 8、负责按照相关规定选定乙方具有资质的导师，并把相关资料提供给甲方备案。
  - 9、负责现场指导教学，每位导师每次带教的学徒人数原则上不超过3人。
  - 10、按甲方的教学管理文件组织教学并将教学过程材料归档。

11、乙方委派的导师课酬由乙方承担。

12、为甲方双师型教师的岗位培养提供便利条件，积极参与甲方的专业建设工作。

13、若因生产特殊情况需要加班，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方可执行，乙方另补甲方学生加班费或轮休。

#### 四、合作时间

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

#### 五、违约与协议解除

(一) 原则上合作过程中不得解除协议。

(二) 如一方单方面严重违法违约，另一方有权通过法律程序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并由违约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 合作期间如发生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防范而致使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事由，需要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双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 六、附则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后，再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中山少微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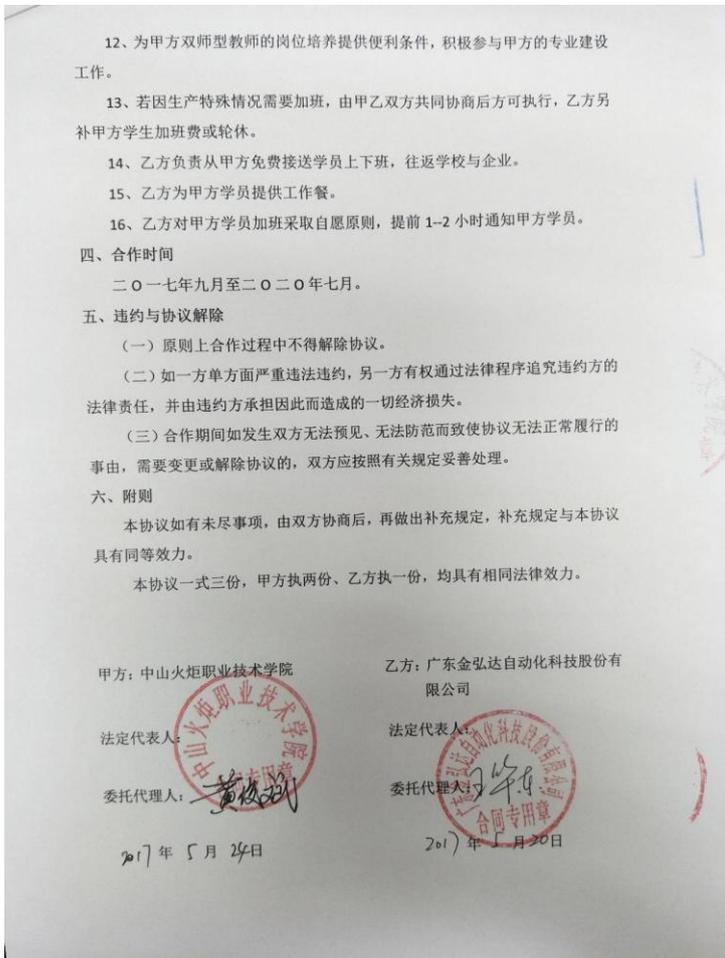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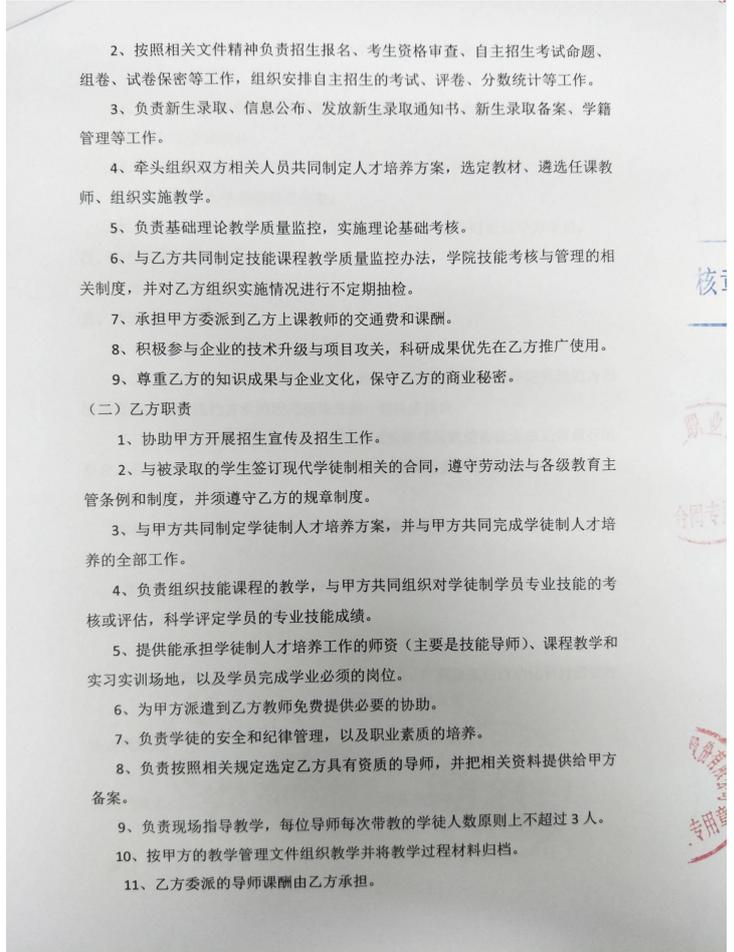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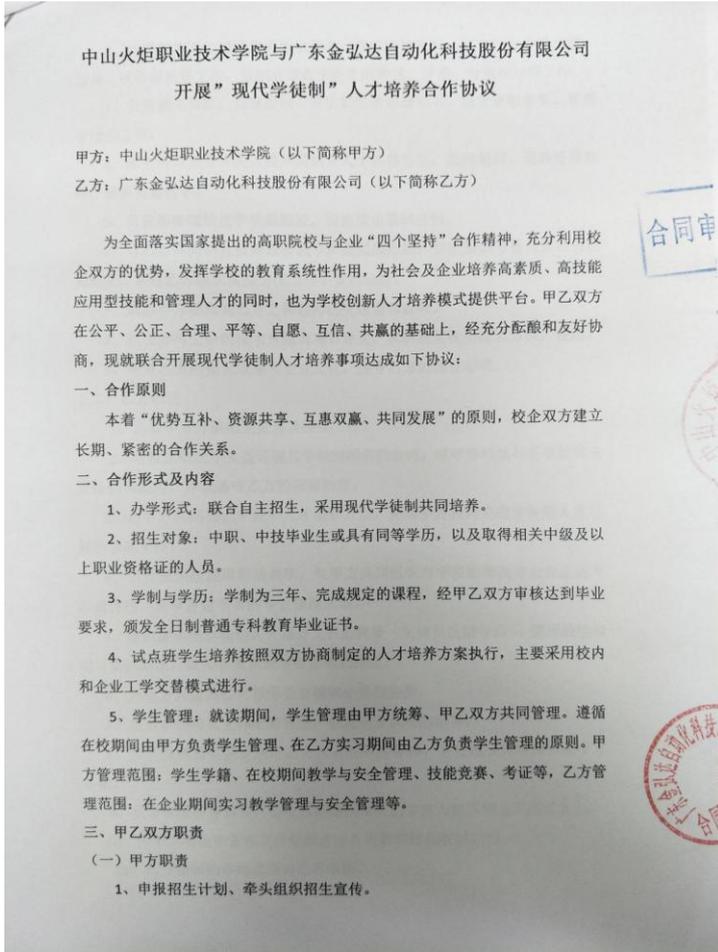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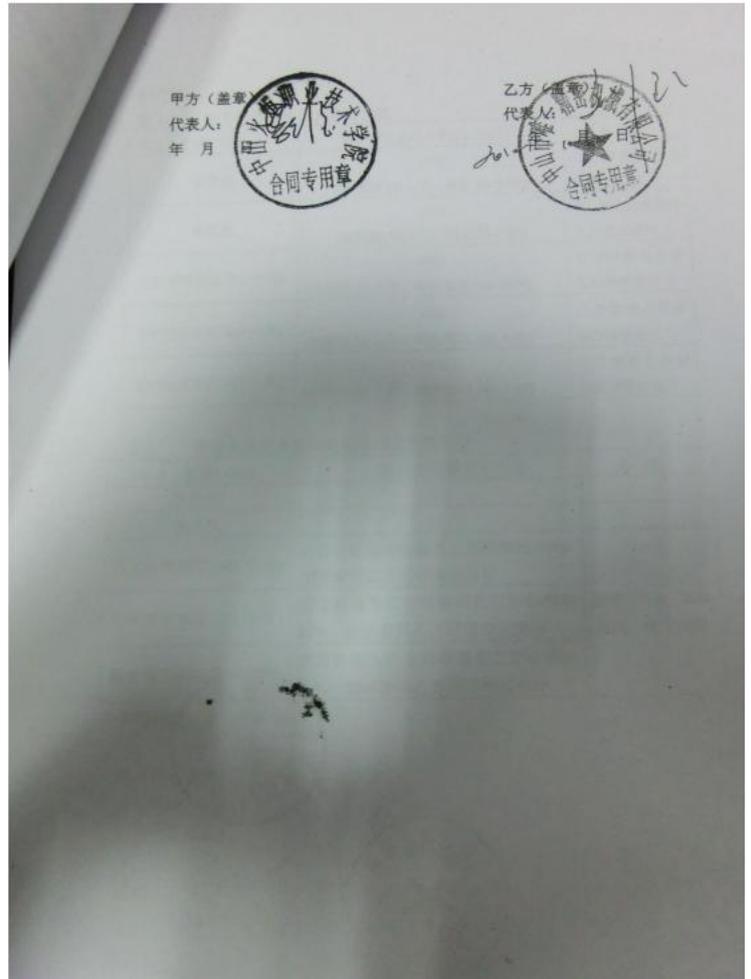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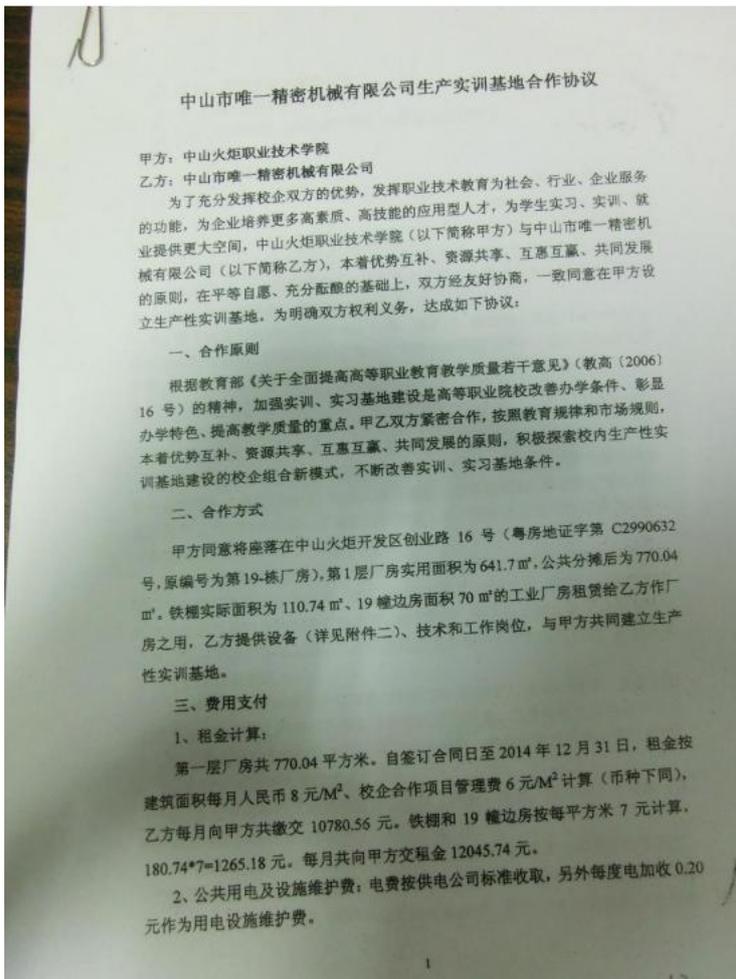
2016年12月19日

2016年12月19日

## (20) 广东金弘达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 中山唯一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22) 中山市神剑警用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 共建工学协同实践基地合作协议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中山市神剑警用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职业教育为社会、行业、企业服务的功能，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为学生实习、实训、就业提供更大空间，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山市神剑警用器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互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在甲方设立工学协同实践基地。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若干意见》（教高〔2006〕16号）的精神，加强实训、实习基地建设是高等职业院校改善办学条件、彰显办学特色、提高教学质量的重点。甲乙双方紧密合作，按照教育规律和市场规则，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互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探索基于工学协同的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实践，不断改善实训、实习条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

#### 二、合作方式

甲方同意提供包装信息楼一楼 120m<sup>2</sup> 场地给乙方作厂房用途，乙方提供设备、技术和工作岗位，甲乙双方共建工学协同实践基地，重点开展校企文化渗透、技能协同培养体系、模块化课程体系、专兼师资互培共享、特长生优培计划等任务。

####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提供相应的水电到场地内总闸（内部管、线由乙方负责），保证场地的基本设施完整、安全，并对场地的主体结构、水、电主线及管道、下水道等基础设施每年检查一次，确保场地主体结构的安全及水电主线管道、下水道的正

2、甲方负责对实训厂房的外墙、门窗、卷帘门、防盗网（需经安全办许可）、外部公共消防设施、排水沟等做到统一、规范化的装修及维护，保证设施的完好无缺。乙方同意室内按现状交付使用，室内内墙装饰及地面平整等工作由乙方负责。

3、甲方有权根据教学计划和培养方案，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学生到乙方进行一定时间的实践环节教学，具体人数可根据乙方岗位需求、甲方学生情况等因素，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

4、甲、乙双方应从符合教学规律、切合企业实际、适应企业生产周期的角度，制定切实可行的教学计划，以保证教学任务的顺利完成。同时，甲方应加强实习学生的思想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指导老师、班主任必须定期下企业协助乙方做好实习学生的各项工作；乙方应为实习学生制定可行的轮岗计划，以提高实习学生的综合素质能力。

5、甲方成立专项指导小组对实习学生实训情况进行指导、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协调乙方和实习学生之间的关系。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实训岗位，甲方须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对乙方的专利、专有技术及有关的商业秘密，甲方及其学生不得向他方透露。

6、根据乙方的实际情况和要求，提供信息服务、技术援助和项目合作研究。

#####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自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向甲方交纳人民币 1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作为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时，乙方无违约行为的，甲方无息退还乙方保证金。乙方有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执行折扣。

2、乙方有权根据生产实际的需要，对场地进行装修或改造，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乙方在装修、改造或安装设备时，不得破坏场地的主体结构。场地的正常维护（如一般粉饰等）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3、协同实践基地可以悬挂乙方的企业名称及标志牌。

4、乙方在基地的生产经营和管理由乙方负责，自负盈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按照甲方教学计划，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提供足够的生产任务或生产岗位用于安排甲方实习学生进行生产性实训。

6、乙方提供有关的生产工具及机械设备给甲方实习学生实训操作，但甲方实习学生须遵守乙方的生产设备管理条例。甲方学生实训时如有人为或故意损坏乙方生产设备及故意浪费乙方原材料的，甲方须对乙方作价赔偿。甲方及其学生如有向他方透露乙方专利、专有技术及商业秘密行为的，乙方可向甲方追讨损失

7、充分利用人力资源，选送经验丰富的技术能手和管理人员担任甲方兼职教师，指导实训过程。并为甲方培养“双师型”教师提供帮助。

8、在合同期内，乙方的生产经营业务范围为：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乙方不得从事生产经营业务范围外的业务，否则视为违约。

9、守法合法经营，不得超越乙方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和本协议约定的经营范围违法违规经营，同时处理好废气、废水、废渣等，保护环境。因乙方违法违规经营而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10、安全生产。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安全生产相关制度，承担一切消防安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的日常维护，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1、乙方应及时支付乙方员工的劳动报酬、经济补偿金、经济赔偿金等依法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的款项。必要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支付劳动报酬保证金。

12、本合同的其他权利义务。乙方根据甲方实习学生实习的时间及方式，支付相应的工资，具体标准由双方另行协商。

#### 四、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均应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还应当对守约方赔偿损失，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

#### 五、合作期限

双方合作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期限届满，经双方共同协商，可续签协议以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续签协议时费用由双方共同协商，在同等条件下，甲方须优先与乙方续约。

#### 六、合同变更或解除

1、双方在合作期间，因不可抗力、国家政策调整或者城市规划等原因，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若因甲方单方面原因终止与乙方合作的，则甲方须承担相应的由此而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若因乙方单方面原因终止的，甲方则不作任何补偿给乙方。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附件、以及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形成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

录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存三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甲方须提供有关证件并配合乙方办理变更企业营业执照等手续。

甲方（盖章）

代表人：

2015年4月6日

乙方（盖章）

代表人：

2015年4月6日



(24) 中山市广万精密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生产性实训校区校企合作协议书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生产性实训校区

校  
企  
合  
作  
协  
议  
书

2019年7月15日



第十三条 签署与生效

三十六、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其他事宜

三十七、双方就本协议的未尽事宜达成的协议或会议纪要、备忘录等统称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规定内容有冲突的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十八、协议附件：

1. 《甲方学生每年实习实训时数及实习补助参考标准》
2. 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等符合本协议第三十九条约定内容之材料。

三十九、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应提供本方法定人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全套（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等），经甲方查验无误后退还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需留原件）并将复印件作为本协议附件一并存留。

四十、甲乙双方于本协议内提供的联系方式视为各方合法有效的通讯信息，如有变更，变更方须于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否则视为原联络方式继续有效。

四十一、本协议未约定内容，双方同意遵照《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广东省高等学校学生实习与毕业生就业见习条例》、《教育部职业院校学生顶岗实习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及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相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19年9月30日



乙方（盖章）：中山市广万精密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15日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王春旭

联系电话：(0760) 88291215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60号

乙方：中山市广万精密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斯礼

联系电话：13923334171

地址：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出口加工区第七幢2层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实现高职教育人才培养功能，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为学生实习实训及就业提供更广阔空间，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山市广万精密五金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租赁甲方场地建立生产性实训基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原则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和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紧密型校企合作是高职院校改善办学条件、彰显办学特色、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举措。甲乙双方紧密合作，按照教育规律和市场规则，坚持合作办学、合作培养、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原则，积极探索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的校企合作新模式，不断改善学生实习实训条件。

第二条 合作方式及范围

一、场地（租赁物）：甲方同意将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加工区第七幢（粤房字第4818998号）2层和4层，建筑面积分别为1500㎡，共计3000㎡的工业厂房租赁给乙方作为办公和经营使用。

二、用途：用作乙方工商营业执照许可范围的工业生产、技术研发、仓储及办公等。经营项目和平面布局须提前书面告知，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三条 场地租赁期限

三、双方合作期限自2019年9月1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止。

四、租赁期届满，乙方需续租的，应在租赁期届满前3个月以上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由双方另行协商续租协议，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如乙方放弃续租（或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未限期回

附件1

甲方学生每年实习实训时数及实习补助参考标准（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实习实训类型	累计实习生时（学生×小时）	实习工资或实习补助	备注
专业认知实习 (1个星期)	1200 (按两班30人计，每生40小时)	无	乙方应派技术人员进行讲解
适应性岗位实习 实训(1个月)	4800 (按两班30人计，每生每月160小时)	实习补助为乙方同等岗位工资标准的80%加班参照乙方同等岗位另计	乙方技术人员参与指导学生实习
生产性岗位实习 实训(1个月)	4800*_____ = _____ (按两班30人计，每生每月160小时)	实习补助为乙方同等岗位工资标准的80%，加班参照乙方同等岗位另计	乙方技术人员参与指导学生实习
就业性岗位实习 (1个月)	4800*_____ = _____ (按两班30人计，每生每月160小时)	实习补助为乙方同等岗位工资标准的80%，加班参照乙方同等岗位另计	乙方技术人员参与指导学生实习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

日期：



## (25) 中山市凯凌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编号:

###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

电话: 88586609

乙方: 中山市凯凌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火炬区创业路4号

电话: 0760-88290035

甲乙双方决定在“平等、互利、自愿、守信、高效”的原则下,建立校企合作关系,共同开展“产、学、研”项目合作,在教学、科研、人才培养、技术服务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样化的合作,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 一. 合作总则

(一) 乙方自愿加入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遵守委员会章程,执行委员会决议,积极参加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完成委员会交付的各项工作,加强与其他会员的联系与合作。

(二) 双方定期举行形式多样的高层研讨会,就双方长远发展规划、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及新产品开发等方面进行研究和探讨,对重大科技项目进行联合攻关,共同申报科技项目。

(三) 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实施以职业能力培养为中心的

作项目双方另行签署项目协议。

4.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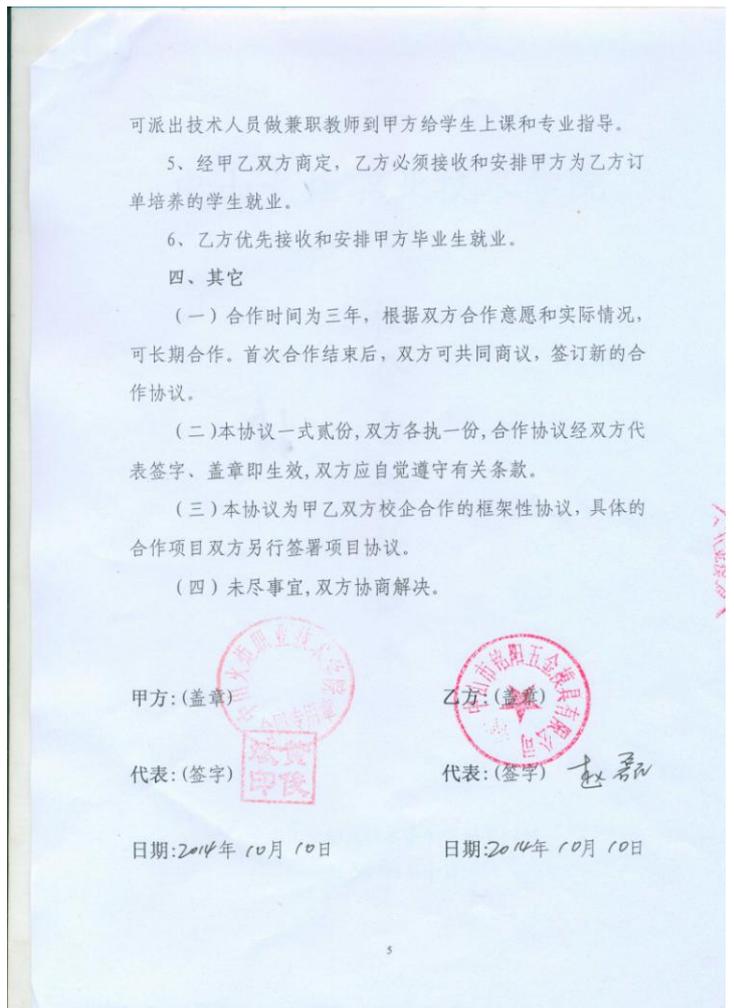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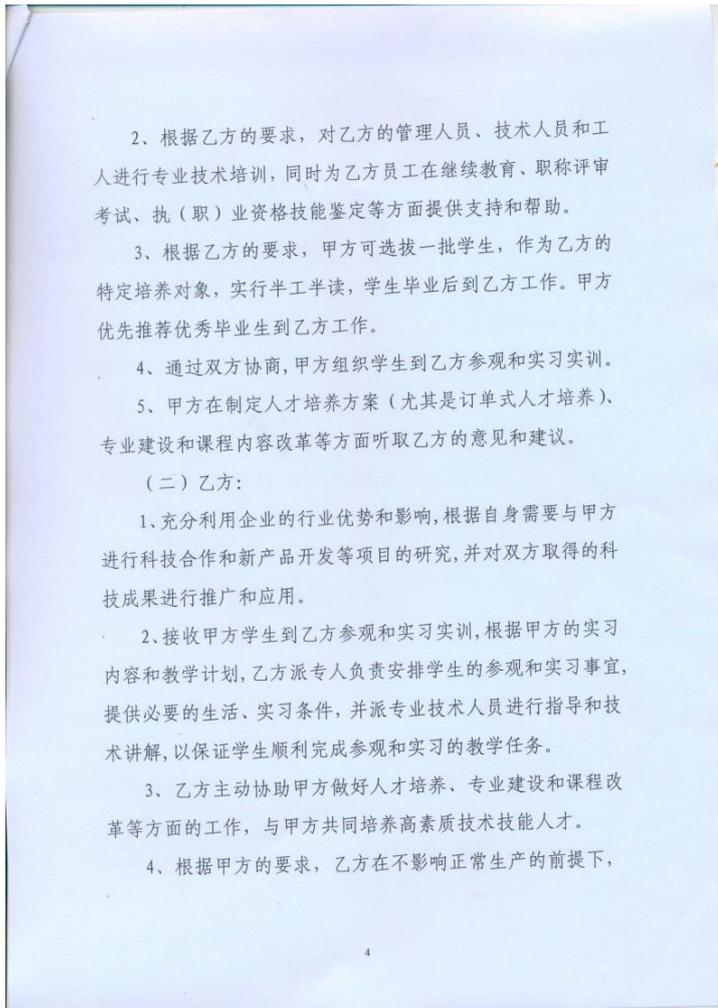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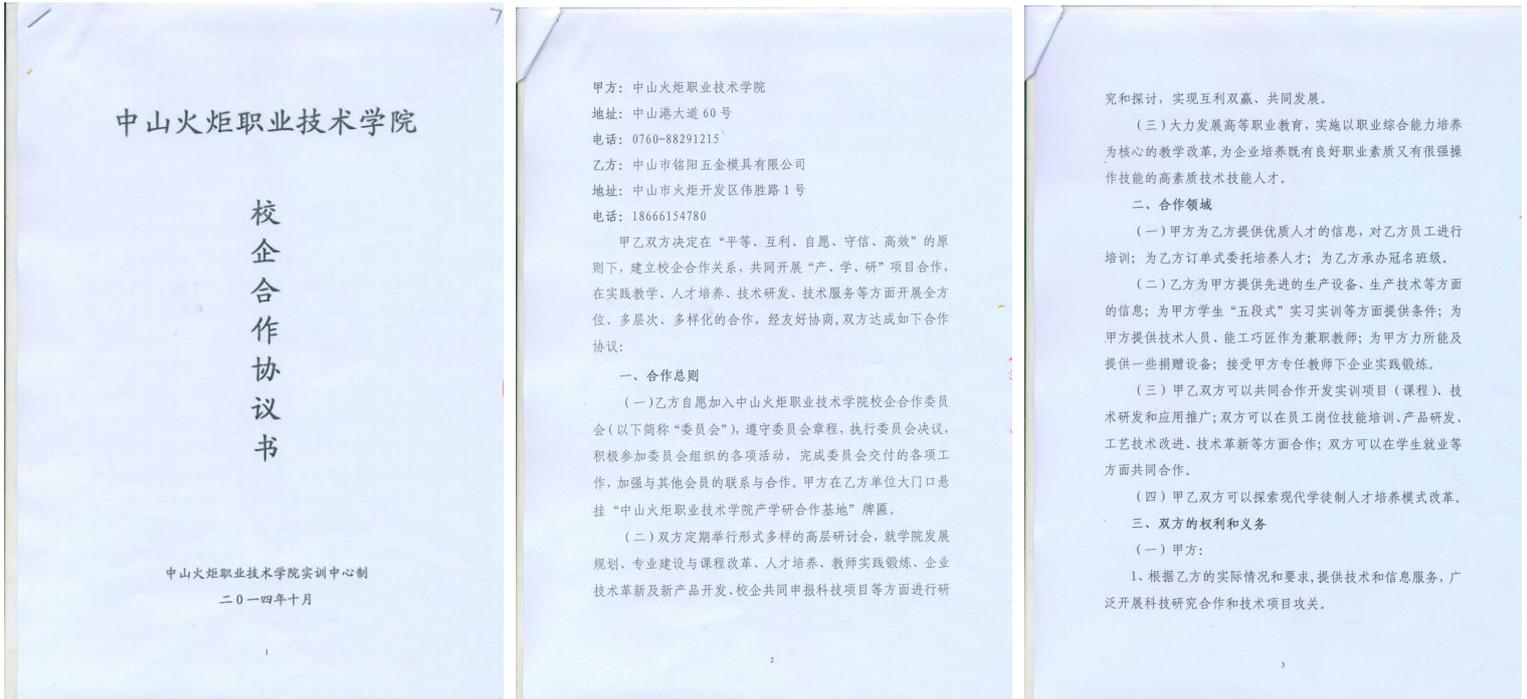
代表:(签字)

日期: 2012年3月5日

日期: 2012年3月5日



(26) 中山市铭阳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27) 中山市耀林灯饰有限公司

生产性实训校区校企合作协议书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生产性实训校区

校  
企  
合  
作  
协  
议  
书

2019年7月15日

火炬职院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王春旭  
联系电话：(0760) 88291215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60号  
乙方：中山市耀林灯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伯林  
联系电话：13318283059  
地址：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区中山港加工区第七幢1层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实现高职教育人才培养功能，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为学生实习实训及就业提供更广阔空间，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山市耀林灯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租赁甲方场地建立生产性实训基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原则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和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紧密型校企合作是高职院校改善办学条件、彰显办学特色、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举措。甲乙双方紧密合作，按照教育规律和市场规则，坚持合作办学、合作培养、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原则，积极探索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的校企合作新模式，不断改善学生实习实训条件。

第二条 合作方式及范围

一、场地（租赁物）：甲方同意将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加工区第七幢（粤房字第 4818998 号）1层，建筑面积为 1455 m<sup>2</sup> 的工业厂房租赁给乙方作为办公和经营使用。

二、用途：用作乙方工商营业执照许可范围的工业生产、技术研发、仓储及办公等。经营项目和平面布局须提前书面告知，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三条 场地租赁期限

三、双方合作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

四、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的，应在租赁期限届满前 3 个月以上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由双方另行协商续租协议，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如乙方放弃续租（或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未限期回

附件 1

甲方学生每年实习实训时数及实习补助参考标准（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实习实训类型	累计实习生时（学生×小时）	实习工资或实习补助	备注
专业认知实习 (1个星期)	1200 (按两班30人计，每生40小时)	无	乙方应派技术人员进行讲解
适应性岗位实习 实训(1个月)	4800 (按两班30人计，每生每月160小时)	实习补助为乙方同等岗位工资标准的80%加班参同乙方同等岗位另计	乙方技术人员参与指导学生实习
生产性岗位实习 实训(1个月)	4800* <u>      </u> (按两班30人计，每生每月160小时)	实习补助为乙方同等岗位工资标准的80%，加班参同乙方同等岗位另计	乙方技术人员参与指导学生实习
就业性岗位实习 (1个月)	4800* <u>      </u> (按两班30人计，每生每月160小时)	实习补助为乙方同等岗位工资标准的80%，加班参同乙方同等岗位另计	乙方技术人员参与指导学生实习

第十三条 签署与生效

三十六、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二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其他事宜

三十七、双方就本协议的未尽事宜达成的协议或会议纪要、备忘录等统称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规定内容有冲突的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十八、协议附件：

- 1.《甲方学生每年实习实训时数及实习补助参考标准》
- 2.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等符合本协议第三十九条约定内容之材料。

三十九、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应提供本方有效法人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全套（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等），经甲方查验无误后退还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需留原件）并将复印件作为本协议附件一并存留。

四十、甲乙双方于本协议内提供的联系方式视为各方合法有效的通讯信息，如有变更，变更方须于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否则视为原联络方式继续有效。

四十一、本协议未约定内容，双方同意遵照《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广东省高等学校学生实习与毕业生就业见习条例》、《教育部职业院校学生顶岗实习管理规定》等法律规范及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相关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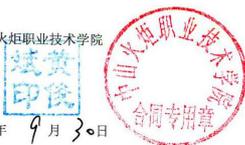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19年9月30日



乙方（盖章）：中山市耀林灯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19年9月30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日期：2019.9.30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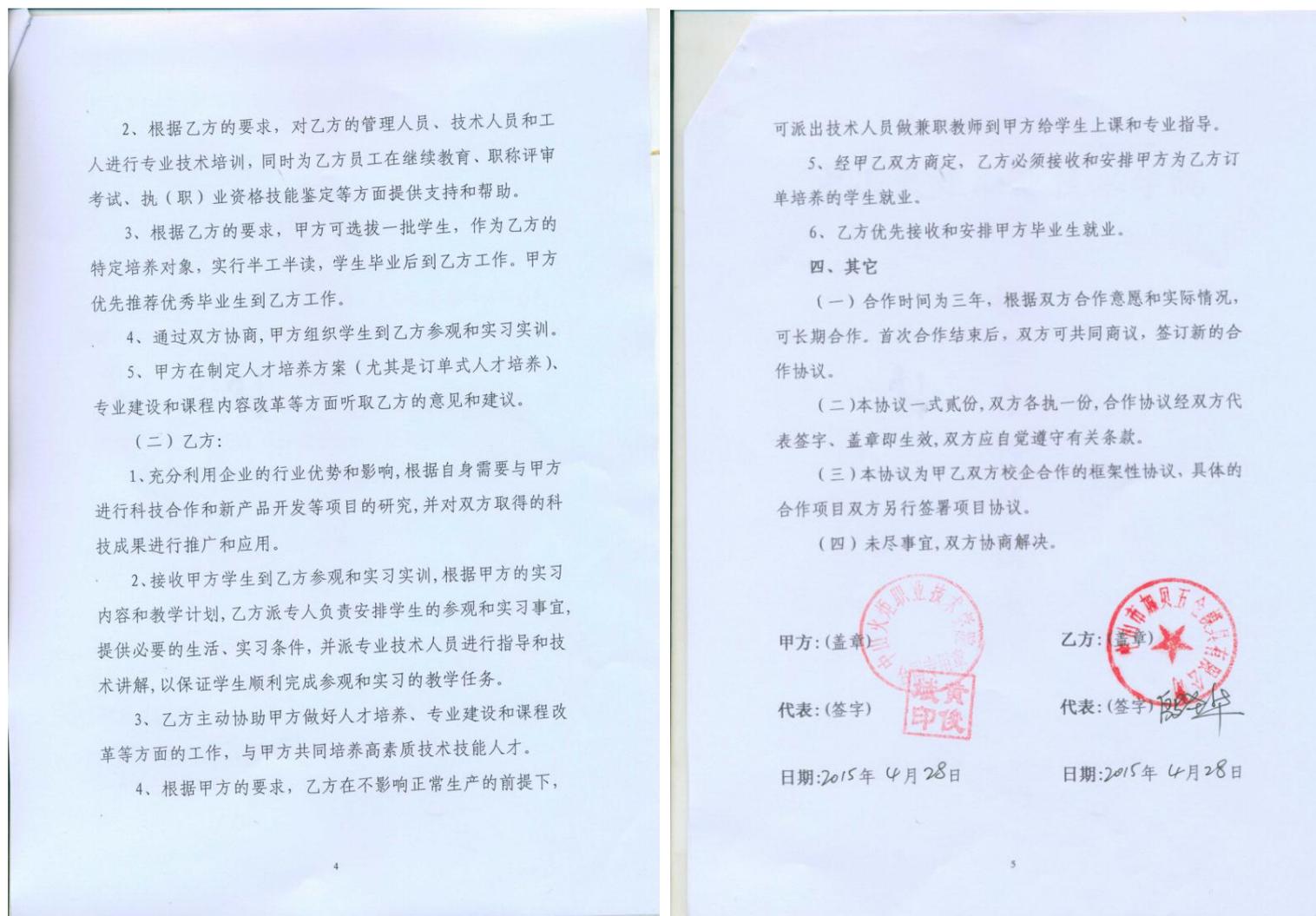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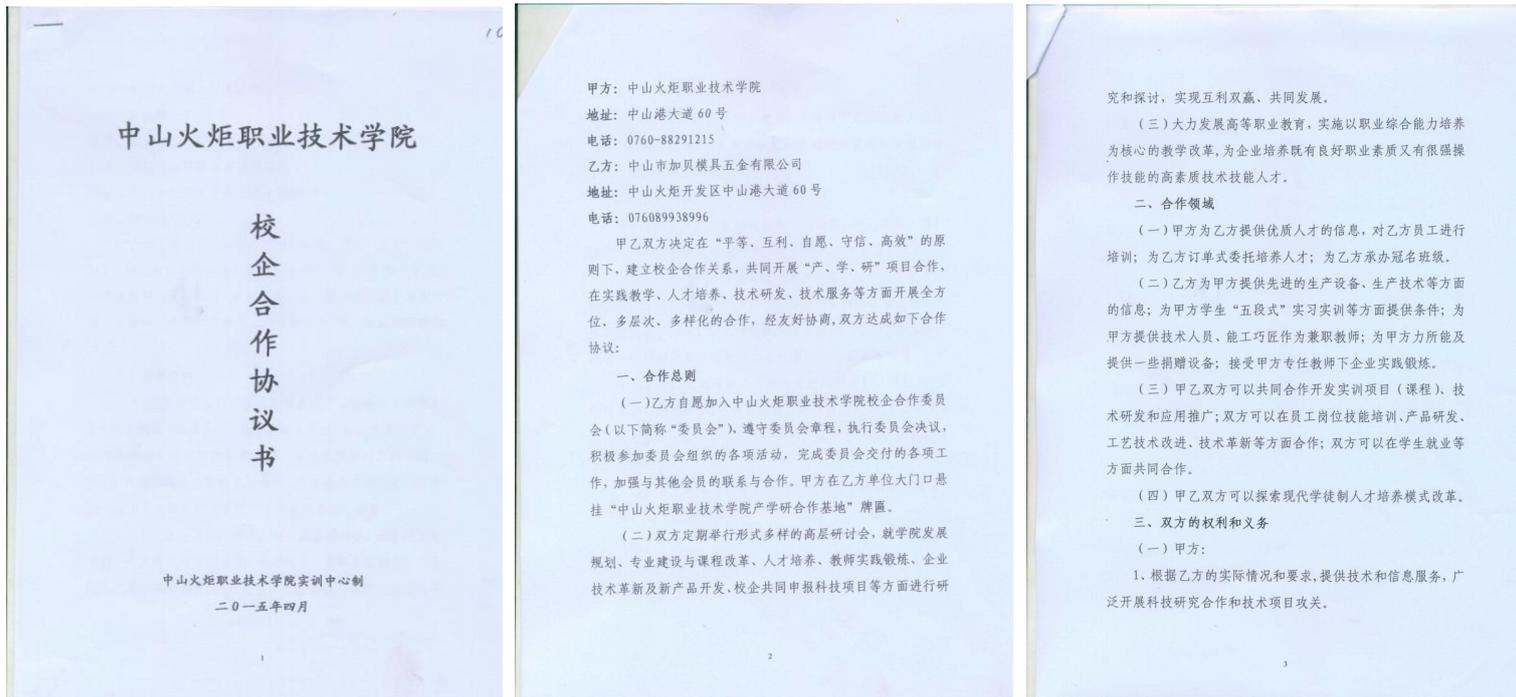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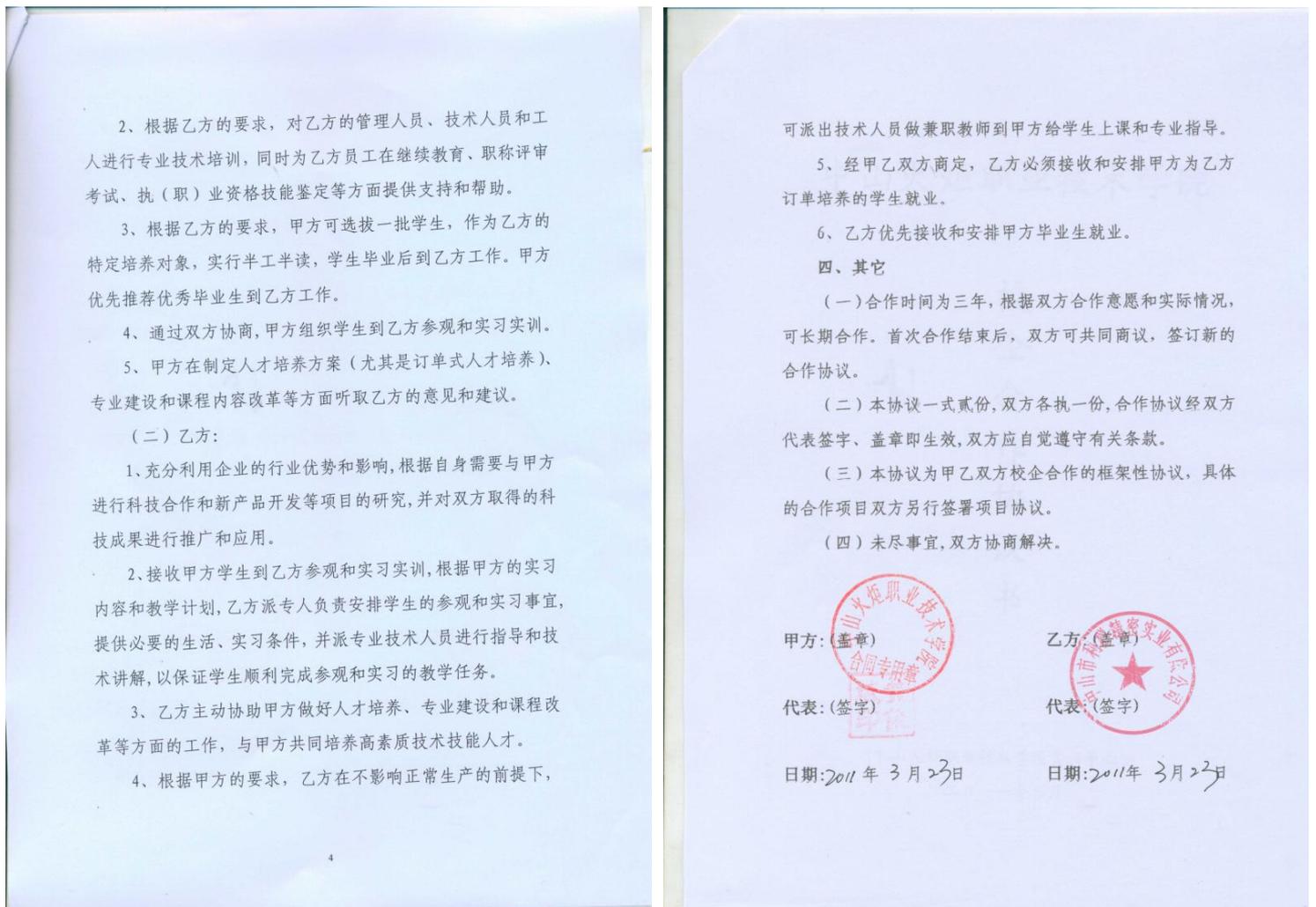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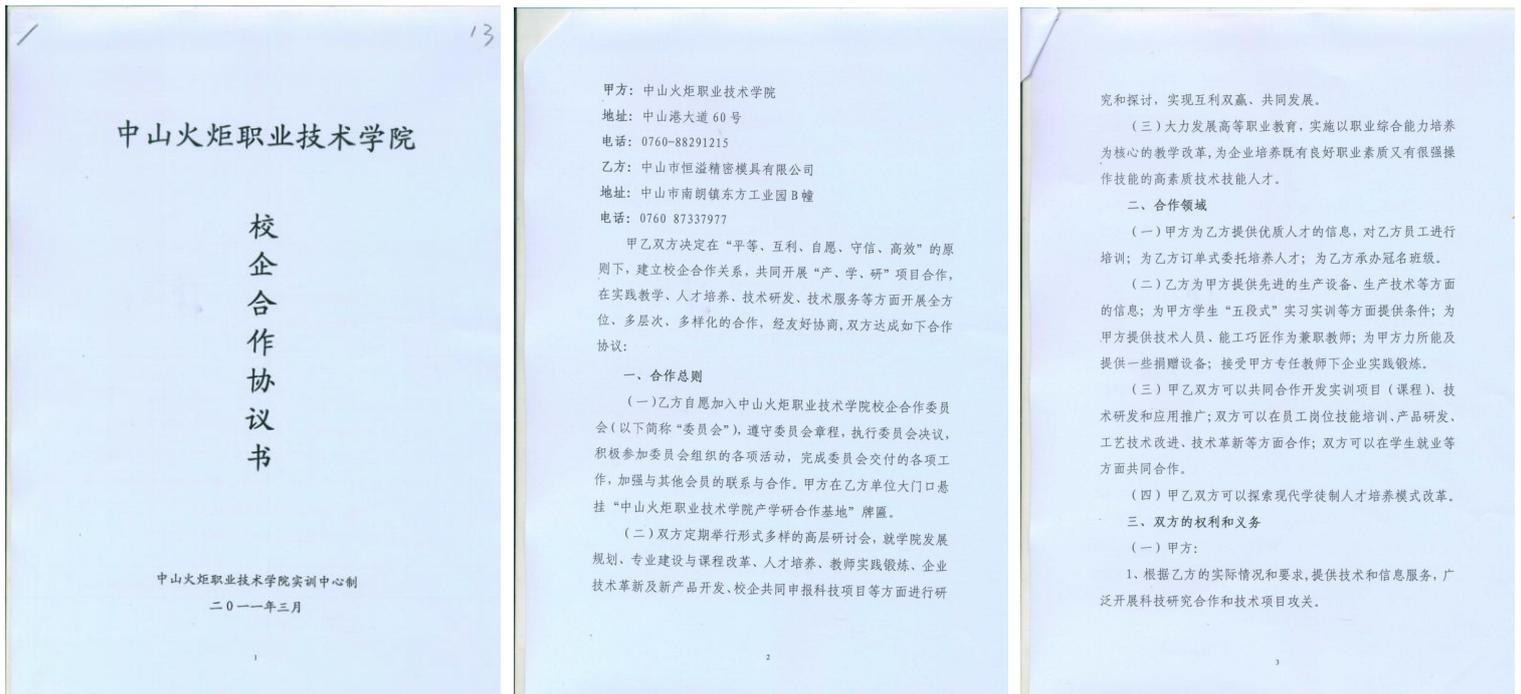
日期：2019.9.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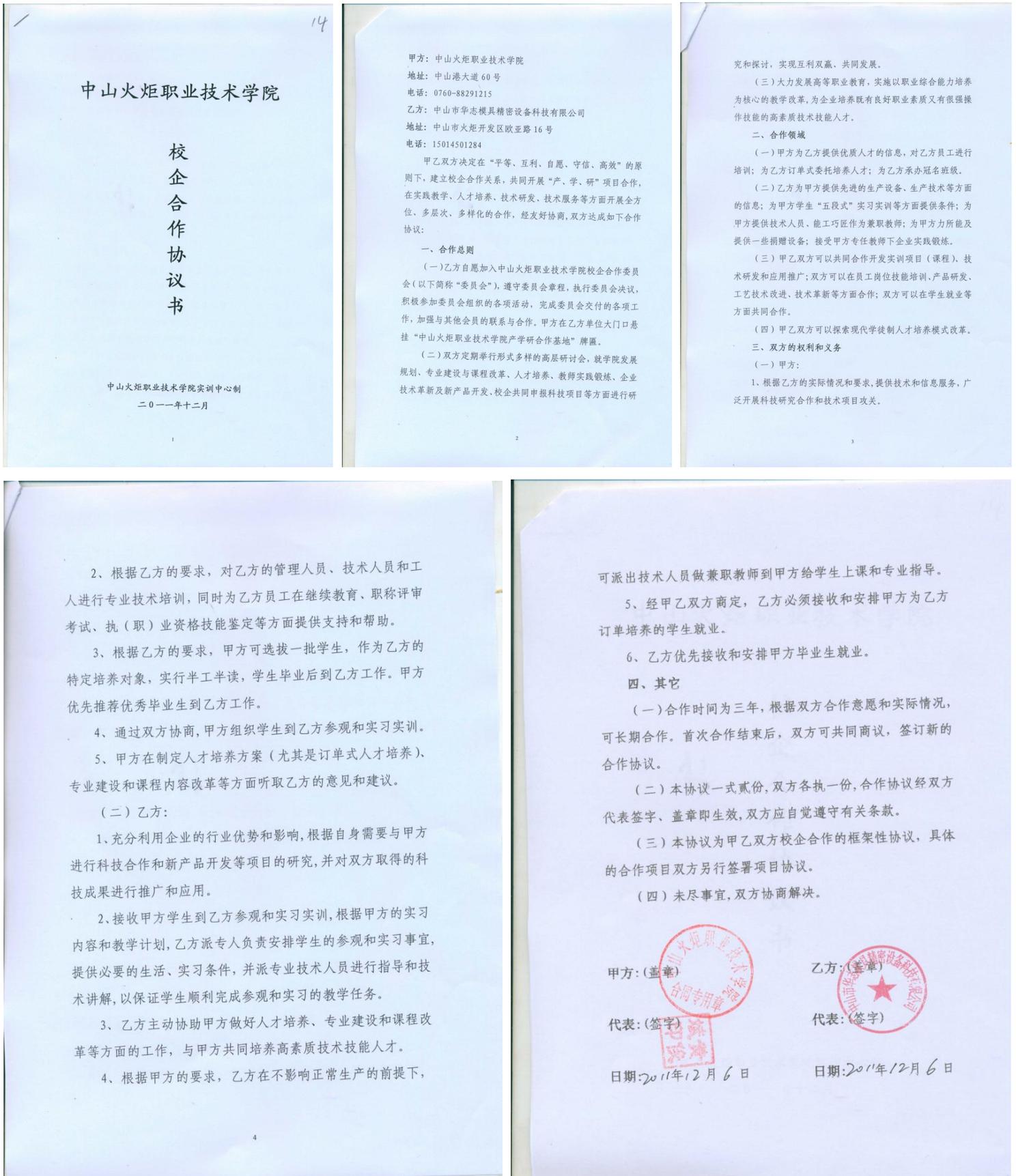
## (28) 中山市加贝模具五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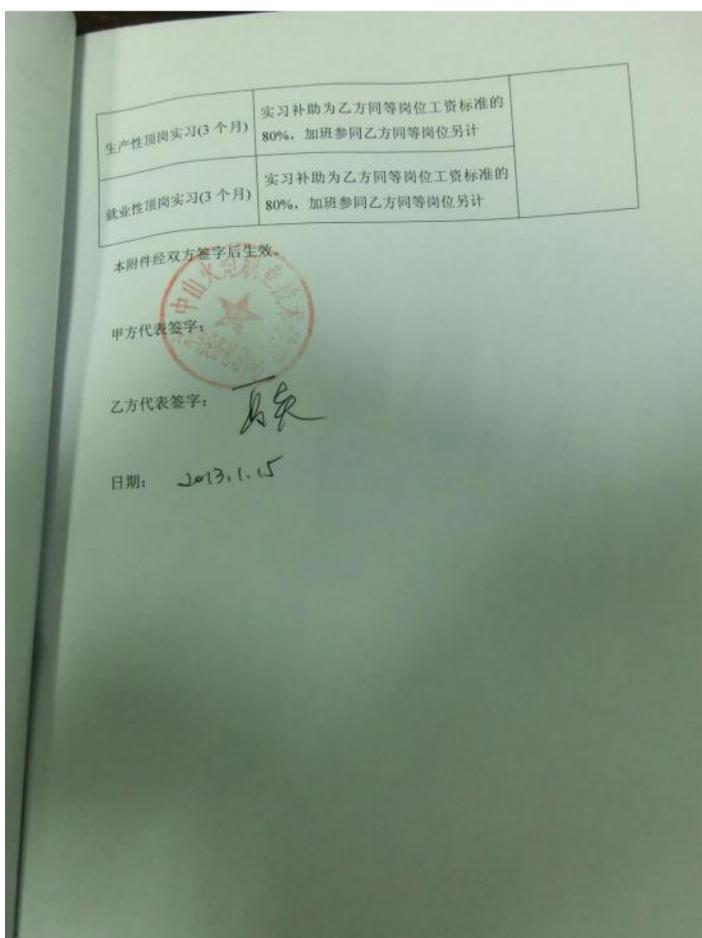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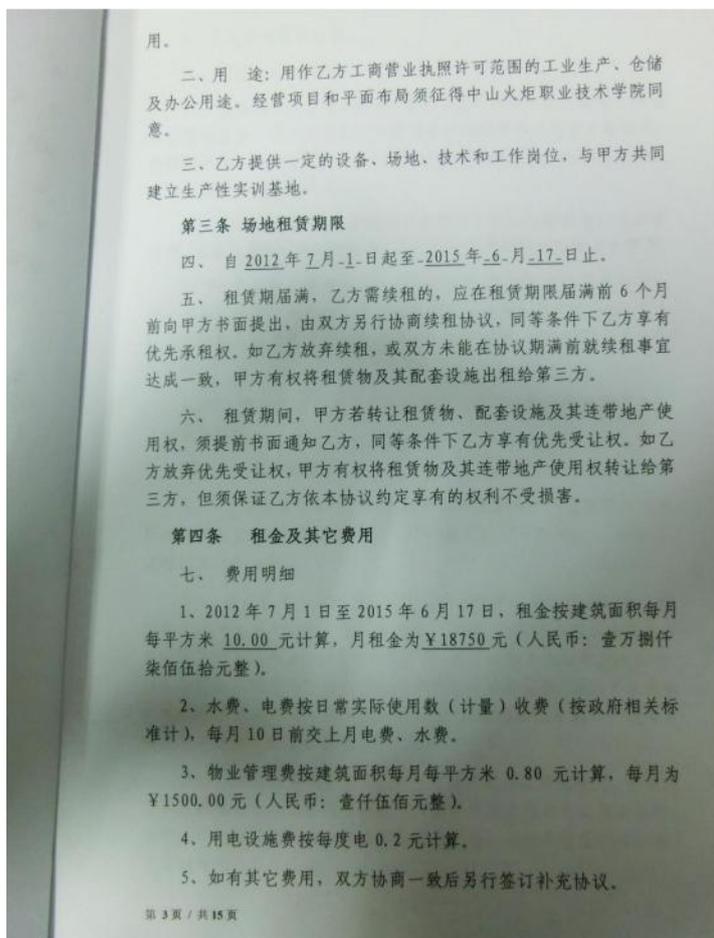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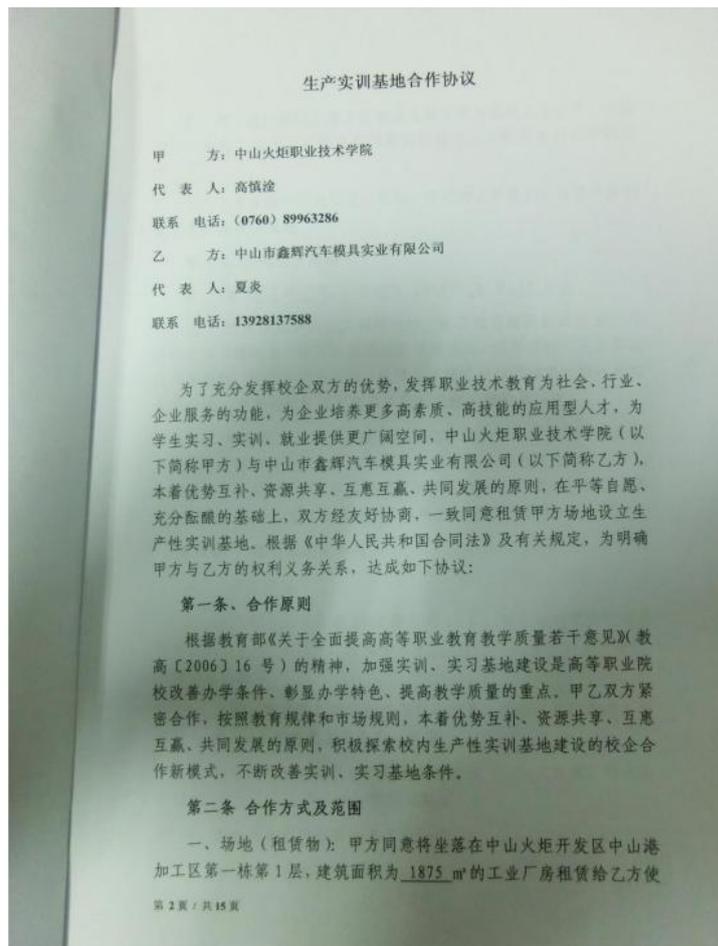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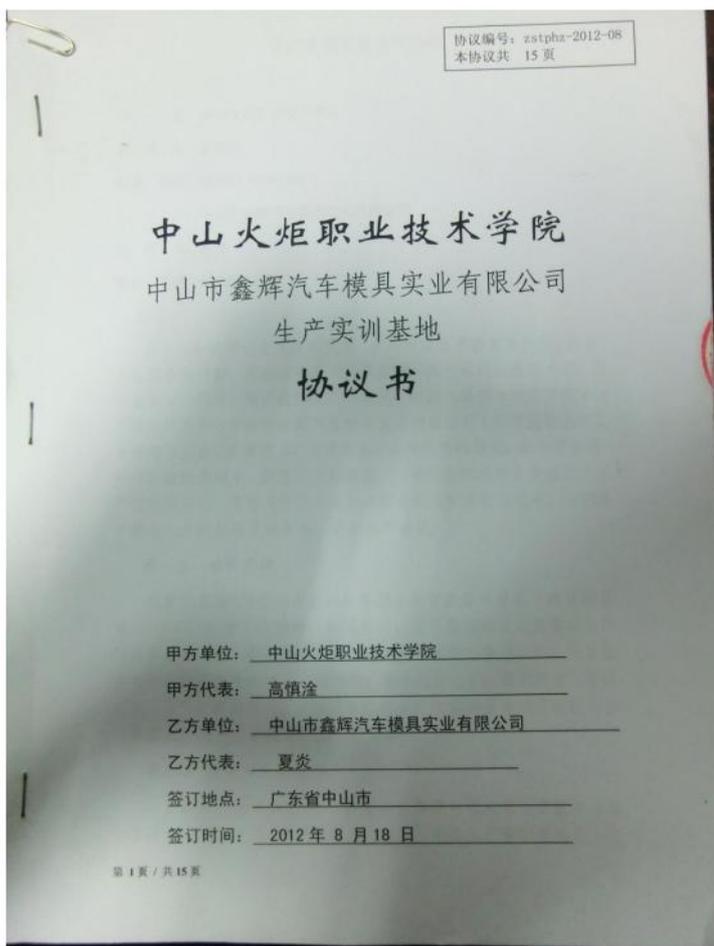
## (29) 中山市恒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0) 中山市华志模具精密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31) 中山鑫辉汽车模具实业有限公司



(32) 中山三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